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 目 名 称 : 年产油泵配件 1500 万件搬迁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无锡伟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 : 2025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4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3
六、结论	64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65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油泵配件 1500 万件搬迁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20214-36-03-559652		
建设单位联系人	许磊	联系方式	13861844790
建设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硕放街道振发三路 5 号		
地理坐标	120 度 27 分 25.64 秒，31 度 28 分 13.87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71 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新吴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锡新行审投备（2024）494 号
总投资（万元）	8500 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34 万元
环保投资占比（%）	0.4%	施工工期	2026 年 2 月~2026 年 4 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6583.6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文件：《无锡空港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硕放二一硕南管理单元动态更新》； 审批单位：无锡市人民政府； 公示时间：2025年1月8日（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0-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0-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审批文号：苏环审[2022]58号。		

1、土地利用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无锡市新吴区振发三路5号，根据《无锡空港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硕放二—硕南管理单元动态更新》中的“更新后土地利用规划图，”建设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与本项目性质相符，选址可行。且本项目具备污染集中控制条件。

本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1，用地规划详见附图3。

2、园区产业定位相符性分析

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传统产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培育“双向并举”，以机场配套产业为基础、先进制造业为主体、现代服务业为重点。产业以第二第三产业为主，第二产业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第三产业重点发展现代物流业、临空商务商贸产业等。

本项目从事汽车配件制造，属于先进制造业，符合空港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

3、与规划环评相符性分析

《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2年9月8日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的审查，具体审查意见附件《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0-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22]58号）。

建设项目与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核意见对照情况见下表。

**表1-1 与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0-2030）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对照表**

序号	审查意见	本项目	相符性分析
1	规划面积 21.9 平方公里，西起华友中路、东至硕放街道边界、北临沪宁高速、南抵京杭运河-望虞河，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0 年，主导产业为电子设备、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制造业，以及现代物流业、临空商务商贸产业等。	本项目属于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符合空港经济开发区的产业定位。	相符
2	开发区位于太湖流域，涉及太湖一、二、三级保护区，南侧与望虞河清水通道维护区重叠，生态环境敏感。区内工居混杂，产业发展与人居环境质量的矛盾尚需进一步协调。《规划》实施将推动污染物减排，促进区域环境质量改善。开发区应依据《报告书》和审查意见，进一步优化《规划》方案，强化各项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的落实，有效预防和减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硕放水污水处理厂处理。	相符

	缓《规划》实施可能带来的不良环境影响。		
3	（一）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绿色发展、协调发展，加强《规划》引导。突出生态优先、集约高效，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进一步优化《规划》用地布局、发展规模、产业结构等，做好与各级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的协调衔接。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符合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的产业定位；本项目采用国内先进水平的生产设备和技 术，各项能耗与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及污染治理措施均能够达到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符合绿色发展、协调发展的理念。	相符
4	（二）严格空间管控，优化空间布局，落实望虞河清水通道维护区生态空间管控要求，以及《太湖流域管理条例》、《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管理要求。加快推进香楠村、安桥村、硕放村等地居民拆迁安置，优化空间布局。加快开发区产业转型升级和结构优化，现有不符合用地规划且与生态保护要求相冲突的污染企业应逐步升级改造、搬迁、淘汰。做好重污染企业存续期间环境管控和 风险防控，强化腾退企业遗留场地的土壤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合理确定土地利用方式。确保开发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	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硕放水处理厂，本项目距太湖 6 千米、距望虞河清水通道维护区 2.4 千米，符合望虞河清水通道维护区生态空间管控要求，以及《太湖流域管理条例》、《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管理要求。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符合用地规划。	相符
5	（三）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实施污染物排放限值限量管理。根据国家和江苏省关于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和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建立以环境质量为核心的污染物总量控制管理体系。落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双管控”，为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作出积极贡献。	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指标已纳入硕放水处理厂的指标计划内；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相符
6	（四）加强源头治理，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强化企业特征污染物排放控制、高效治理设施建设以及精细化管控要求。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执行最严格的行业废水、废气排放控制要求。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以及资源能源利用、污染物排放、废物回收利用等应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全面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推动重点行业依法实施强制性审核，引导其他行业自觉自愿开展审核。推进开发区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目标。	本项目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采用国内先进水平的生产工艺和设备，本项目生产的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其余各项能耗与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及污染治理措施均能够达到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	相符
7	（五）完善环境基础设施。强化污水管网建设，确保开发区废水全收集、全处理。推进区内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处理，完善企业废水预处理措施，对工业废水接入硕放污水处理厂的企业应开展排查评估并按要求整改。推进区内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建立名录，强化日常监管。完善供热管网建设，全面实施集中供热。加强开发区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应依法依规收集、处理处置，做到“就地分类收集、就近转移处置”。	本项目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硕放水处理厂处理。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固体废物零排放。危险废物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相符
8	（六）健全环境监测监控体系。开展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底泥等环境要素的跟踪监	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开展监测。	相符

	测。严格落实开发区环境质量监测要求，布设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在开发区周边河流布设水质自动监测站点。指导区内企业规范安装在线监测设备，推进区内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单位自动监测全覆盖；暂不具备安装在线监测设备条件的企业，指导企业做好委托监测工作。		
9	（七）健全开发区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建立环境应急管理制度，提升环境应急能力。完成开发区三级环境防控体系建设，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基础设施，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健全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建立定期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配备充足的应急装备物资和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演练。做好污染防治过程中的安全防范，组织对开发区建设的重点环保治理设施和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指导区内企业对污染防治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	本项目建成后，将建立环境应急管理制度，提升环境应急能力，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基础设施，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健全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建立定期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配备充足的应急装备物资和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演练。做好污染防治过程中的安全防范，对污染防治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与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所用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及产品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9号）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中的禁止准入类、禁止事项；不属于《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2018年本）》中限制淘汰和禁止类；不属于《无锡市内资禁止投资项目目录》（2015年本）中禁止投资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太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2024年本）》中的限制、淘汰和禁止类项目。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不属于《江苏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版）》中“两高”项目。 综上，本项目属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①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无锡市新吴区振发三路5号，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		

划》（苏政发[2018]74号）和《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本项目不涉及国家和省级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域，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1-2 重要生态功能区一览表					
环境要素	生态红线名称	方位	距离(m)	区域范围	生态红线管控区类别
生态环境	太湖（无锡市区）重要保护区	西南	4100	贡湖沙渚饮用水水源地和锡东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水域，以及太湖湖体和湖岸。湖体为无锡市区太湖湖体范围和蠡湖宝界桥以西部分湖体范围。湖岸部分包括贡湖湾环太湖高速、干城路、南湖路、缘溪道以南部分区域，梅梁湖望湖路、锦园路、梁湖路、环湖路以南部分区域，马山东半山、西半山和燕山山体及东侧、南侧、西侧沿湖岸线，还包括莲花山、华藏山、鸡笼山、月台山、横山等连绵地区山体，鼋头渚、笔架山、石塘山、龙王山、军嶂山、南象山等连绵山体，横山山体，雪浪山山体。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望虞河（无锡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南	2400	望虞河水体及两岸各100米。	水源水质保护
由上表可知，项目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以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中的相关要求。 ②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管理暂行规定》（环环评[2024]41号）、《2023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工作方案》（环办环评函〔2023〕81号）、《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关于印发无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锡环委办[2020]40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管理暂行规定》（环环评[2024]41号）：建设项目开展环评工作初期，应分析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对不满足要求的，应进一步论证其生态环境可行性，优化调整项目建设内容或重新选址。建设项目环评审批部门开展审批时，应重点审查项目选址选线、生态影响、污染物排放、风险防范等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符合性。 根据《无锡市2024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无锡市划定环境管控单元分为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实施分类管控。本项目位于“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范围内，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32021420157，不涉及优先保护单元。本项目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综合服务平台（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8089/sxydOuter/）分析，对照《无锡市2024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相					

符性分析如下：

表1-3 与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无锡市2024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			
1	空间布局约束	(1) 禁止引入《环境保护综合名录》所列“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生产企业；禁止引入纯电镀等污染严重项目；禁止引入新增铸造产能建设项目，对确有必要新建或改造升级的高端铸造建设项目，必须严格实施等量或减量置换，且原则上应使用天然气或电等清洁能源。 (2) 严格落实《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管理办法》《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办法》，望虞河（无锡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内不得开展有损主导生态功能的开发建设活动。	本项目从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涉及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等行业。本项目使用清洁能源电。本项目不在望虞河（无锡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范围内。	相符
2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2) 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已落实，符合要求。	相符
3	环境风险防控	(1) 太湖岸线周边5000米范围内、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1000米范围内不得设置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严格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管理要求。 (2) 工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主要道路与河道两岸须设足够宽度的绿化带。 (3) 开发区应定期编制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预案；对于涉及易导致环境风险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排放、贮存的企业，必须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风险评估报告并备案，严格按照要求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演练。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园区已建立健全环境风险管控体系。本项目位于无锡市新吴区振发三路5号，距离望虞河约2.5千米，本项目无废气排放。公司与居住用地、主要道路与河道两岸已经设置足够宽度的绿化带。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按要求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风险评估报告并备案。	相符
4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土地资源可利用总量上限21.9平方公里，建设用地总量上限18.6平方公里，工业用地总量上限2.41平方公里。 (2) 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不高于0.2吨标煤/万元，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不高于3m³/万元。 (3) 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Ⅱ类”（较严），具体包括：1、除单台出力大于等于20蒸吨/小时锅炉以外燃用的煤炭及其制品。2、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3、非专用咕噜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成型燃料；（4）国家规定的其他高污染燃料。	本项目利用公司已建成厂房进行建设，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远小于前述限值。不涉及“Ⅱ类”燃料的销售使用，本项目不新增用地，主要为生活用水且水量小，不使用燃料。	相符

根据上表，本项目符合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建设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为环境空气质量功能二类地区，根据《2024年度无锡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的无锡市区基本污染物质量监测数据，评价区各测点大气因子除O₃外，其余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根据通过审批的《无锡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相关内容可知，无锡市环境空气质量2025年可实现全面达标；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全市声环境质量总体较好，新吴区达到昼间区域环境噪声二级水平。

本项目废水、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底线。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 资源利用上限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从事汽车配件的生产，位于无锡市新吴区振发三路5号，所使用的能源主要为水、电能，物耗以及能耗水平较低，不会超过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用水水源来自市政管网，用电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电，能满足本项目的供电需求。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①与《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0-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苏环审〔2022〕58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相关限制条件，本项目区域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具体情况见下表，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1-4 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项目准入	1.禁止引入《环境保护综合名录》所列“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生产企业。	本项目为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生产企业。	相符
	2.禁止引入纯电镀等污染严重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电镀，符合要求。	相符
	3.禁止引入新增铸造产能建设项目。对确有必要新建或改造升级的高端铸造建设项目，必须严格实施等量或减量置换，且原则上应使用天然气或电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不属于铸造行业，符合要求。	相符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落实《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管理办法》、《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办法》，望虞河（无锡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内不得开展有损主导生态功能的开发建设活动。	本项目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不涉及望虞河（无锡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相符
	2.太湖岸线周边5000米范围内、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1000米范围内不得设置剧毒物	本项目距离太湖岸线6km，距离望虞河2.5km，本项目所用的原辅料、	相符

	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严格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管理要求。	产品均不属于剧毒物质和危险化学品，本项目不涉及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本项目原料仓库及危废暂存仓库等区域已做好防渗防漏措施，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要求。	
	3.区内永久基本农田区域实行严格保护，除法律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项目不得占用。	本项目不涉及占用农田区域。	相符
	4.工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主要道路与河道两岸须设足够宽度的绿化带。	本项目为工业用地，其范围内已有足够的绿化带。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环境质量：大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2025年PM2.5年均值达到28微克/立方米；走马塘、望虞河水环境质量达到《地表水环境环境质量》Ⅲ类水标准；京杭运河水环境质量达到《地表水环境环境质量》Ⅳ类水标准；土壤达到《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筛选值中的第一类、第二类用地标准。	区域大气环境臭氧浓度未达标，其余指标均已达标，区域已制定限期达标规划。根据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地地表水、土壤、地下水等均达到相应环境质量标准。	
	2.总量控制：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近期二氧化硫12.1吨/年、氮氧化物44.0吨/年、颗粒物205吨/年、挥发性有机物70.47吨/年；远期二氧化硫1.28吨/年、氮氧化物9.1吨/年、颗粒物13.8吨/年、挥发性有机物37.39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近期废水排放量1317万吨/年，化学需氧量526.7吨/年、氨氮39.5吨/年、总氮131.7吨/年、总磷4.0吨/年；远期废水排放量1504万吨/年，化学需氧量601.4吨/年、氨氮45.1吨/年、总氮150.4吨/年、总磷4.51吨/年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新增废水污染物在硕放水处理厂范围内平衡。不会突破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3.所有产生颗粒物或VOCs的工序应配备高效收集和处理装置，物料储存、输送等环节在保障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应采取密闭、封闭等有效措施控制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不产生废气。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开发区应定期编制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预案；对于涉及易导致环境风险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排放、贮存的企业，必须编制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并备案，严格按照要求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演练。	本项目将在建设完毕后，编制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预案备案，并开展突发性环境事件演练。	相符
	2.企业事业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采取相应的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制定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并实施。	本项目利用已建成厂房新建本项目，不新建和拆除建筑物或构筑物，已采取相应的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相符
资源	土地资源可利用总面积上线21.9平方公里，建	本项目利用已建成厂房新建本项	

开发利用要求	设用地总面积上线（远期）18.6平方公里，工业用地总面积上线（远期）2.41平方公里。	目，不新增用地。	
	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III类”（严格），具体包括：①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②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③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废气处理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④规定的其他高物质燃料	本项目使用清洁能源电。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表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准入负面清单要求。			
②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的相符性分析			
表1-5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			
	要求	相符性分析	相符性
一、河段利用与岸线开发	1.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港口布局规划和《江苏省沿江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年)》《江苏省内河港口布局规划(2017-2035年)》以及我省有关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未纳入《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本项目为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码头项目，亦不属于过江通道项目。	相符
	2.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严格执行《风景名胜区条例》《江苏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禁止在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本项目为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旅游项目，不在上述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相符
	4.严格执行《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暂行办法》，禁止在国家级和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涉及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行为。本项目不涉及挖沙、采矿行为，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相符
	5.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本项目不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内，亦不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保护区、保留区内。	相符
	6.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本项目不新增排污口，且未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相符
二、区域活	7.禁止长江干流、长江口、34 个列入《率先全面禁捕的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名录》的水生生	本项目不涉及捕捞。	相符

动	物保护区以及省规定的其它禁渔水域开展生产性捕捞。		
	8.禁止在距离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本项目选址不在化工园区，且不属于化工项目。	相符
	9.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不在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重要湖泊岸线1公里范围内。	相符
	10.禁止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开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	本项目满足《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要求，不属于禁止类项目。	相符
	11.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扩建未纳入国家和省布局规划的燃煤发电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燃煤发电	相符
	12.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相符
	13.禁止在取消化工定位的园区(集中区)内新建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化工。	相符
	14.禁止在化工企业周边建设不符合安全距离规定的劳动密集型的非化工项目和其他人员密集的公共设施项目。	本项目不在化工企业周边。	相符
	15.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等行业新增产能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等建设行业。	相符
	16.禁止新建、改建、扩建高毒、高残留以及对环境影响大的农药原药(化学合成类)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农药、医药和染料中间体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农药原药(化学合成类)项目，不属于农药、医药和染料中间体化工项目。	相符
	17.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不涉及独立焦化项目建设。	相符
	18.禁止新建、扩建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	结合上文“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	相符
	19.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经查，本项目所涉及的产品、设备和生产工艺均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不属于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不属于高耗能排放项目。	相符
	20.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有更加严格规定的从其规定。	项目已按更加严格规定执行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相符。		
	3、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有关规定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规定，太湖流域划分为三级保护区：太湖湖体、沿湖岸五公里区域、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一級保护区；主要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至五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二级保护区；其他地区为三级保护区。本项目厂区边界距离太湖 6km、距离望虞河 2.5km，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內。

表1-6 本项目与太湖流域相关条例相符性分析情况表

文件	相关条款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04 号，2011 年 9 月 7 日）	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为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禁止项目。	相符
	第二十九条“新孟河、望虞河以外的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1千米上溯至5千米河道岸线內及其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二）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三）扩大水产养殖规模”；	本项目距离望虞河 2.5km，不涉及该范围。	相符
	第三十条“太湖岸线內和岸线周边5000米范围内，淀山湖岸线內和岸线周边2000米范围内，太浦河、新孟河、望虞河岸线內和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上溯至1千米河道岸线內及其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一）设置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二）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三）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四）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五）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六）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的行为”。	本项目距离太湖6km，望虞河2.5km，不涉及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水上餐饮、高尔夫球场、畜禽养殖场，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硕放水处理厂。	相符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	第四十三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內。不属于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类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和处理处置，不倾倒，厂区内设置危废暂存仓库和一般固废暂存仓库；不新增用地，不涉及违法建设行为。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 年）》、《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要求相符。

4、与《关于在环评审批阶段开展“源头管控行动”的工作意见》相符性分析

表1-7 “源头管控行动”工作意见相符性分析

类别	内容	相符性分析	相符性
生产工艺、装备、原料、环境四替代	用国际国内先进工艺、装备、低挥发性溶剂等环境友好型原材料、先进高效的污染治理设施替代传统工艺、普通装备、高挥发性原料、落后的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使用先进设备，工艺先进；本项目不使用胶黏剂、涂料、油墨等物质。	相符
	从场址选取、厂区布局、厂房设计、设备选型等方面充分考虑环境保护的需求，从源头控制无组织排放、初期雨水收集、环境风险防范等问题。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从设备选型和布局上已重复考虑环境保护要求。厂区雨污分流，雨水接管口拟安装应急切断阀，车间内设置了必要的风险防范设施和应急物资等。	相符
	生产工艺选用的各种涂料、厂房建筑用涂料、工业设备防护涂料等，除有特殊要求外，必须选用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标准的产品。对“两高”项目(当前按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建材界定)要严格环境准入，满足总量控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规划环评及行业建设环境准入条件。	本项目不涉及涂装等工序，不属于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建材等“两高”项目。本项目厂房建设选用环保涂料。	相符
生产过程中中水回用、物料回收	强化项目的节水设计，提高项目中水回用率，新建、改建项目的中水回用水平必须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以上。	本项目已强化项目的节水设计，提高项目中水回用率，回用水回用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相符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规定，非战略性新兴产业，不得新增含磷、氮的生产废水。用水量较大的印染、电子等行业必须大幅提高中水回用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硕放水处理厂处理。	相符
	冷却水强排水、反渗透(RO)尾水等“清净下水”必须按照生产废水接管，不得接入雨水口排放。	本项目无清下水产生。	相符
	强化生产过程中的物料回收利用，鼓励有条件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如印刷、包装类企业)通过冷凝、吸附、吸收等技术实现物料回用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由废品回收单位进行资源化回收；无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相符
	强化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综合利用，配套的回收利用设施必须达到主生产装置同样的设计水平和环保要求，提升回收效率，需外送利用处置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在本市应具有稳定可靠的承接单位。	本项目一般固废尽量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相符
治污设施提高标准、提高效率	项目审批阶段必须征求水、气、固体等要素部门意见，审核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是否已达到目前上级要求的最先进水平，未达最严标准、最新要求的一律不得审批。要按照所属行业的《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选择采用可行性技术，提高治污设施的标准和要求，对于未采用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无废气产生；一般固废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相符

	污染防治可行技术的项目不予受理；鼓励采用具备应用案例或中试数据等条件的新型污染防治技术。		
	涉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项目，必须严格落实国家《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要求，对挥发性有机物要有效收集、提高效率，鼓励采用吸附、吸收、生物净化、催化燃烧、蓄热燃烧等多种治理技术联合应用的工艺路线；确保稳定达标并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的相关要求。对于无组织排放点多、难以有效收集的情况，要整体建设负压车间，对含挥发性有机物的废气进行全收集和治理。对涉水、涉气重点项目，必须要求安装用电工况和自动在线监控设备设施并联网。新建天然气锅炉必须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工业炉窑达到深度治理要求。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本项目不涉及锅炉、工业炉窑。	相符
5、与《市政府关于印发大运河无锡段核心监控区国土空间管控细则（试行）的通知》（锡政规〔2023〕7号）的相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大运河江苏段核心监控区国土空间管控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核心监控区，是指大运河江苏段主河道两岸各2千米的范围。滨河生态空间，是指核心监控区内，原则上除建成区（城市、建制镇）外，大运河江苏段主河道两岸各1千米的范围。本项目距离大运河江苏段主河道3525米，不在核心监控区范围内，不涉及相关限制要求。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区域总体规划，并能够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以及资源利用上限的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无锡伟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无锡市伟强油泵配件有限公司）由自然人周勇投资建立，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15 日，原位于无锡市硕放工业园五期振发五路，主要从事汽车配件制造。 一期项目《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油泵配件、冲压件、机械加工、五金电器）于 2004 年 7 月 12 日通过无锡市环保局审批，并于 2007 年 1 月 11 日通过无锡市新区硕放经济贸易服务中心环保科验收，生产能力为年产油泵配件 100 万件。 现因发展需要，建设单位拟投资 8500 万元，搬迁至无锡市新吴区振发三路 5 号，利用自有厂房一楼和二楼。新增压力机、研磨机、离心干燥机等设备，建设油泵配件生产线，进行油泵配件的生产，项目建成后产品及规模为：年产油泵配件 1500 万件。 该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取得新吴区行政审批局立项备案意见，项目代码为：2020-320214-36-03-559652，备案证号为：锡新行审投备〔2024〕49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的有关规定，项目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71：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其他”，项目的环评类别为“报告表”。因此，建设单位委托环评公司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单位以环评导则和相关法规标准为编制依据，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本项目所涉及的安全、消防、卫生等问题不属于本评价的范围，请建设单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标准执行。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油泵配件 1500 万件搬迁项目； 行业类别：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项目性质：新建（迁建）； 建设地点：无锡市新吴区振发三路 5 号； 投资总额：8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4 万元； 占地面积：6583.6 平方米；
------	--

劳动定员：35 人；

工作制度：年生产天数 300 天，8 小时单班制。

本项目不设食堂、浴室等，员工就餐由快餐解决。

3、主体工程及建设规模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2-1。

表 2-1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单位	搬迁前	搬迁后	增减量	
生产车间	油泵配件	万件/年	100	1500	+1400	2400h

4、贮运、公用及环保工程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搬迁后相应的公用及辅助工程均为新建，不涉及依托等关系，因此，本次主要列举搬迁后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仓储		600m ²	堆放原辅材料与成品
	运输		/	汽车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588.67t/a	由自来水公司统一管网供给
	排水系统		446.25t/a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硕放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		300 万 kwh/a	市政电网
	绿化		/	依托原有设施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	6t/d	化粪池
		研磨废水、冲洗废水	废水处理设施 1000L/d	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
	固废堆场	一般固废	40m ²	一般固废堆放场
		危险固废	30m ²	危险废物堆放场
	噪声处理		/	车间隔声/隔声罩

5、原辅材料及设备清单

原辅材料的消耗见表 2-3，原辅料理化性质见表 2-4，设备清单见表 2-5。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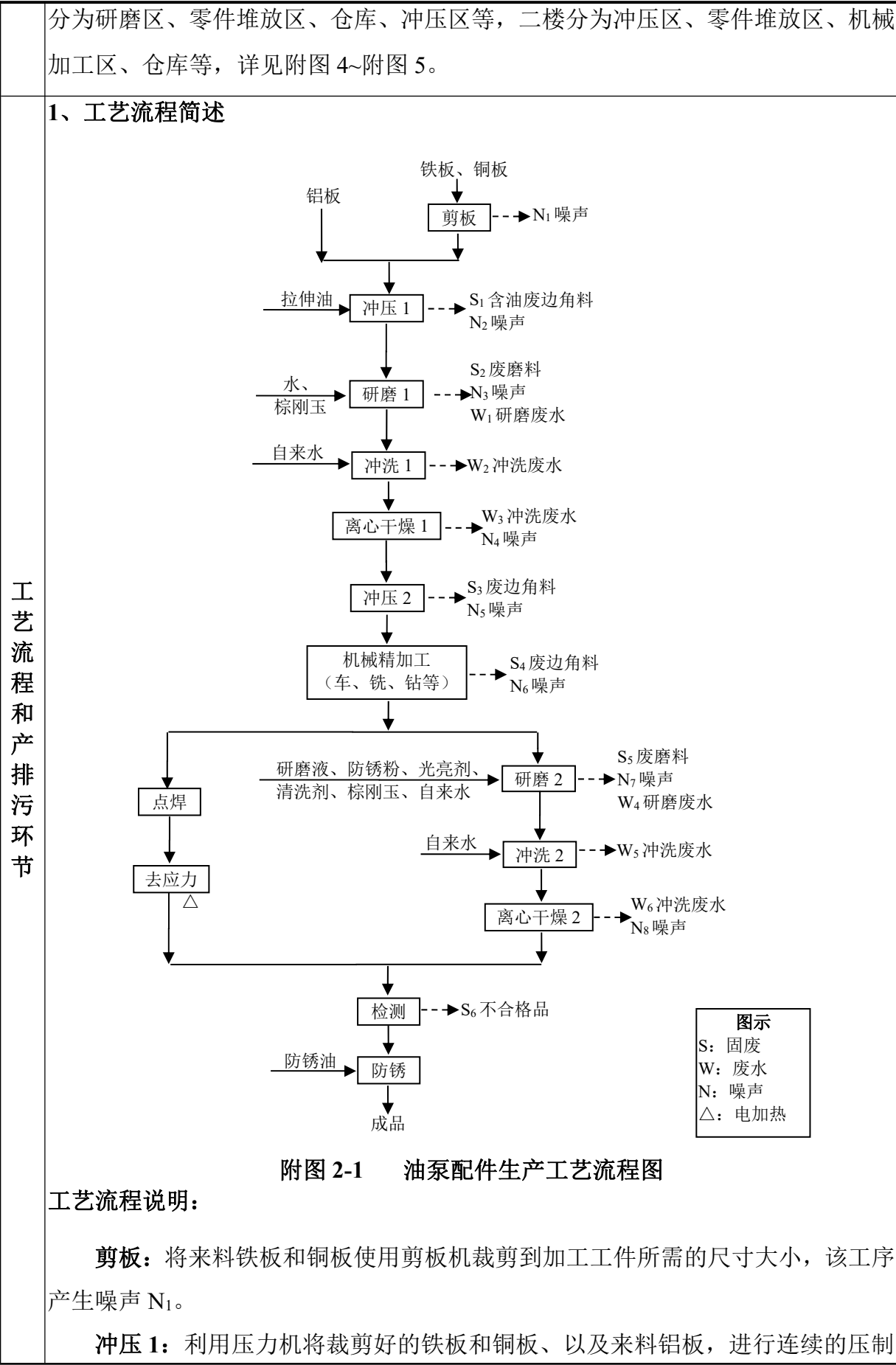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指标	单位	用量			备注
				搬迁前	搬迁后	增减量	
1	铁板	/	吨/年	50	700	+650	原料
2	铜板	/	吨/年	0	30	+30	原料
3	铝板	/	吨/年	0	50	+50	原料
4	拉伸油	润滑剂、极压剂、抗磨剂和质量矿物油	吨/年	0	0.1	+0.1	冲压工序辅料
5	研磨液	氨基酸 30%、表面活性剂 8%、十二烷基硫酸钠 10%、硅酸钠 3%、氢氧化钠 4%	吨/年	0	0.6	+0.6	研磨工序辅料
6	去污粉	柠檬酸钠 10-20%、硅酸盐	吨/年	0	0.1	+0.1	研磨工序辅料

		60-70%、非离子活性剂 8-15%					
7	防锈粉	亚硝酸钠	吨/年	0	0.2	+0.2	研磨工序辅料
8	光亮剂	35%烷基苯磺酸、 20%NP-10（壬基酚聚氧乙 烯醚）、37%硅酸钠	吨/年	0	0.2	+0.2	研磨工序辅料
9	棕刚玉	矾土、碳素材料、铁屑三 种原料在电弧炉中经过融 化还原而制得的棕褐色人 造刚玉	吨/年	0	4	+4	研磨工序辅料
10	防锈油	矿物油、防锈剂、抗氧剂、 脱水添加剂	吨/年	0	1	+1	防锈工序辅料
11	抗磨液压 油	精炼基础油，添加剂，二 烷基二硫代磷酸锌	吨/年	0	0.5	+0.5	设备维护保养
12	润滑锂基 脂	基础油，脂肪酸锂盐，添 加剂	吨/年	0	0.18	+0.18	设备维护保养
13	消泡剂	有机聚硅氧烷复合物，长 链烷烃羧酸脂，分散剂，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吨/年	0	0.23	+0.23	废水处理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毒性毒理

序 号	物 料 名 称	理 化 性 质	燃 烧 爆 炸 性	毒 性
1	研磨液	透明液体状态、遇水溶解。	不燃	无资料
2	十二烷基硫 酸钠	白色或淡黄色粉状，密度：1.03g/cm ³ ， 熔点：206-207℃，易溶于水，微溶于乙醇， 几乎不溶于氯仿、乙醚和轻石油	可燃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1288 mg/kg
3	硅酸钠 Na ₂ O·nSiO ₂	无色、略带颜色的半透明或透明块状玻璃 体，用作填料、织物防火剂和粘合剂等，溶 于水呈碱性。熔点：1089℃，沸点：2355℃	不燃	LD ₅₀ : 大鼠，经 口)1280mg/kg
4	氢氧化钠 HNaO	无臭白色固体，密度：2.130g/cm ³ ，熔点： 318.4℃(591 K)，沸点：1390℃，易溶于水、 乙醇、甘油，不溶于丙酮、乙醚	不燃	LD ₅₀ : 40mg/kg（小 鼠腹腔）
5	去污粉	白色碱性粉末、无特殊气味、沸点：≥100℃、 相对密度：1.01±0.01、PH（3%工作液）： 11--13 左右	不易燃	无资料
6	柠檬酸钠 C ₆ H ₅ Na ₃ O ₇	无色结晶性粉末，密度：1.008 g/mL at 20℃， 熔点：300℃，溶于水和甘油中，难溶于乙 醇，水溶液具有微碱性。	可燃	无毒
7	硅酸盐	硅、氧与其它化学元素（主要是铝、铁、钙、 镁、钾、钠等）结合而成的化合物的总称	不燃	无毒
8	光亮剂	透明液体、遇水溶解、产品表面光亮作用	不燃	无资料
9	烷基苯磺酸 C ₁₈ H ₃₀ O ₃ S	棕色或黄褐色的固体、溶于水，用水稀释产 生热，密度：1.06 g/mL at 20℃(lit.)、沸点： 315℃、熔点：10℃、闪点：29℃	不易燃	大鼠口经 LD ₅₀ : 650mg/kg
10	NP-10	属于壬基酚聚氧乙烯醚的一种，是非离子表 面活性剂，密度：1.0±0.1g/cm ³ 、沸点： 436.1±30.0℃ at 760 mmHg、熔点：42-43℃、 闪点：217.6±24.6℃	不易燃	LD ₅₀ : 1310mg/kg (小 鼠食入)

表 2-5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搬迁前	搬迁后	增减量	
1	压力机 （冲床）	JB36-400、 JM36-250、 SHL-400、 YP41-25TA 等	40	87	+47	40 台利旧，47 台新增， 用于冲压工序
2	数控车床	CJK0640、CNC-46D	0	5	+5	用于机械精加工工序
3	车床	SL、QBC20、 CM0632-A2 等	22	27	+7	淘汰 9 台，利旧 13 台， 新购置 14 台，用于机 械精加工工序
4	钢球焊接机	BW-MF130T	0	1	+1	用于点焊工序
5	恒温干燥箱	101-3、101-1	0	2	+2	用于去应力工序
6	台式钻床	Z512~Z517	0	7	+7	用于机械精加工工序
7	铣床	XL6232、XWQ20-1	0	2	+2	用于机械精加工工序
8	储气罐	c-1/0.8	0	2	+2	辅助设施
9	攻丝机	SWJ-10B、SWJ-10	0	4	+4	用于机械精加工工序
10	攻牙机	GT2-223、GT1-203	0	1	+1	辅助加工设备
11	弯管机	DW18CNC-3AX2S	0	1	+1	辅助加工设备
12	管端成型机	W10MN-3G	0	1	+1	辅助加工设备
13	螺旋振动研磨 机	LMJ-300	0	3	+3	用于研磨工序
14	剪板机	Q11-3X1800、 Q11-8X1500	1	3	+2	1 台利旧，2 台新增用 于剪板工序
15	插床	自制	0	1	+1	辅助加工设备
16	卧轴矩台平面 磨床	M7130A	0	1	+1	用于机械精加工工序
17	锯床	G4028	0	1	+1	辅助加工设备
18	螺杆压缩机 （空压机）	LGFD35	0	2	+2	辅助设施
19	轮廓测量仪	MMD100A	0	1	+1	用于检测工序
20	显微硬度计	YD00	0	1	+1	用于检测工序
21	影像仪	JTVMS-2010	0	1	+1	用于检测工序
22	离心式干燥机	/	0	2	+2	用于离心干燥工序
23	穿孔机	DD730	0	2	+2	辅助加工设备
24	砂轮机	/	0	5	+5	刀具维护
25	稳定压机	SBW-50	0	1	+1	辅助设施
6、厂界周围状况						
本项目东面为安桥浜，隔河为洪威造纸机械、道鑫塑业、竹田精密等企业；南面为空地、临时工棚、振发五路；西面为风怡机械、恒鼎电力等企业；北面为振发三路，隔路林源热交换、伊锐斯包装、正浩包装等企业，详见附图 2。						
7、厂区总平面布置						
无锡伟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无锡市新吴区振发三路 5 号，本项目为自建厂房，其中一楼、二楼为伟强智造，三楼租赁给康昇达医疗作为产品仓库。厂房一楼						



和拉伸，使其产生塑性变形，从而获得所需形状的工件。为减少摩擦和降低损耗，冲压工件时加入一定量的拉伸油，该工序产生含油废边角料 S₁ 和噪声 N₂。 冲压时使用拉伸油用量较少，产生有机废气量极少，因此不做详细分析。拉伸油随着工件被带走进入下一道工序，拉伸油定期添加，不排放。 研磨 1： 冲压后的工件存在一定的毛刺，需要做去毛刺处理，将工件放入研磨机，加入自来水和棕刚玉，利用滚动和摩擦的原理，使磨料在研磨桶内旋转，与待研磨工件表面产生摩擦，从而实现去除毛刺的效果。该工序产生研磨废水 W₁、废磨料 S₂ 和噪声 N₃。 冲洗 1： 将研磨机里的研磨废水从漏水槽漏掉后，研磨后的工件表面附着金属碎屑等杂质，需要先对工件去除杂质，因此采用自来水冲洗，以去除工件表面的金属碎屑等杂质。该工序产生冲洗废水 W₂。 离心干燥 1： 离心式干燥机是通过离心力将工件上的水分离出来，在短时间内达到将工件干燥的目的。该工序产生冲洗废水 W₃ 和噪声 N₄。 冲压 2： 工件需要使用压力机进行二次冲压，以去除或调整一些金属凸起或凹陷，从而达到所需的加工精度和质量要求，该工序产生废边角料 S₃ 和噪声 N₅。 机械加工（车、铣、钻等）： 为了对工件加工成一定的形状，使用车床、铣床、钻床等设备对金属工件进一步车、铣、钻等精加工，工件采用干式加工，该工序产生废边角料 S₄ 和噪声 N₆。 工件在机械精加工以后，根据客户的需求，工件分别采用不同的工序加工：点焊+去应力、研磨+冲洗+离心干燥。 点焊： 钢球焊接机的工作原理是电阻加热和高压来产生足够的热量和压力，使连接件之间的金属材料融化和结合，以达到焊接的目的。将两个工件采用点焊的方式拼接在一起，点焊属于电阻焊，不使用焊材，由于该工序产生的烟尘量极少，因此不做详细分析。 去应力： 为了去除焊接时候金属内部产生的应力：需将工件放入恒温干燥箱放置一段时间，温度为 60℃ 左右。 研磨 2： 机械精加工后的工件存在这一定毛刺，因此使用研磨机对工件进行去毛刺处理。将工件放入研磨机，加入水、研磨液、防锈粉、光亮剂和去污粉，将棕刚玉作为磨料，进行研磨处理。 该工序产生研磨废水 W₄、废磨料 S₅ 和噪声 N₇。根据研磨液、防锈粉、光亮剂去污粉的成份及理化性质，这些辅料均不含挥发性物质，因此不产生废气。
--

冲洗 2: 将研磨机里的研磨废水从漏水槽漏掉后, 为了去除工件上沾染的化学物质, 使用自来水对研磨机里的工件进行冲洗, 该工序产生冲洗废水 W₅。

离心干燥 2: 离心式干燥机是通过离心力将工件上的水分离出来, 在短时间内达到将工件干燥的目的。该工序产生冲洗废水 W₆ 和噪声 N₈。

检测: 工件加工完毕后, 使用轮廓测量仪、显微硬度计、影像仪对工件的大小、尺寸、硬度等进行检测, 该工序产生不合格品 S₆。

防锈: 合格品涂上防锈油作为成品交付给客户。

磨具维护: 本项目少部分轻微磨损的刀具的刀头需使用砂轮机进行打磨和修整, 维护频次约为 1 次/月, 该工序产生的粉尘量极少, 不做详细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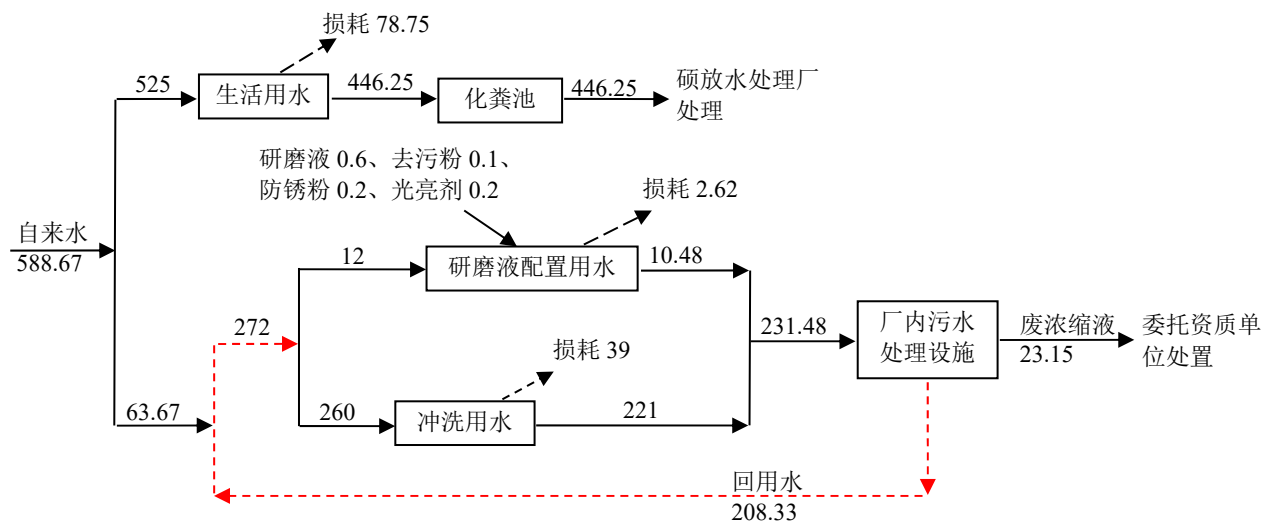
砂轮机打磨时产生设备噪声 N₉。

2、产污环节

表 2-6 本项目污染物种类及产生环节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	污染源编号	污染工序	污染物	处理方式及排放去向
废水	W ₁ 、W ₄	研磨 1、研磨 2	COD、SS、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LAS	经厂内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 零排放
	W ₂ 、W ₃ 、W ₅ 、W ₆	冲洗 1、冲洗 2、离心干燥 1、离心干燥 2		
	W ₇	员工生活	COD、SS、氨氮、总氮、总磷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硕放水处理厂。
固废	S ₁	冲压 1	含油废边角料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S ₂ 、S ₅	研磨 1、研磨 2	废磨料	
	S ₇	设备维护保养	废油	
	S ₈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桶	
	S ₉	设备维护保养	废抹布手套	
	S ₁₀	废水处理	污泥	
	S ₁₁		废浓缩液	
	S ₁₂		废过滤介质	
	S ₃ 、S ₄	冲压 2、机械精加工(车、铣、钻等)	废边角料	废品收购单位回收
	S ₆	检测	不合格品	
	S ₁₃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	
	S ₁₄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N ₁ ~N ₉	各生产及辅助设备	设备工作噪声	优化选型, 合理布局, 车间隔声, 距离衰减后厂界达标。
	N ₁₀ 、N ₁₁	废水处理系统、空压机		

3、水平衡分析



附图 2-2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单位：t/a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研磨液配置用水和冲洗用水。						
	(1) 生活用水：本项目水量计算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中相关数据：工业企业建筑、管理人员、车间工人生活用水定额为30~50L/人•班，本项目用水采用 50L/人•班计,全厂员工 35 人，年生产 300 天，生活用水量为 525t/a。损耗量按 15%计，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量约为 446.25t/a						
	(2) 研磨液配置用水：本项目在进行研磨工序时，研磨液、去污粉、防锈粉、光亮剂的用量分别为 0.6t/a、0.1t/a、0.2t/a、0.2t/a，和水按照 6：1：2：2：120 的比例配置，故需要用水 12t/a。损耗按照 20%计，计算得到损耗量为 2.62t/a，因此产生研磨废水 10.48t/a，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3) 冲洗用水：本项目在研磨后，使用自来水对工件进行冲洗，冲洗流量为 260L/h，每天冲洗 4 小时，年冲洗天数为 250 天，因此需要使用水量为 260t/a，损耗按 15%计，计算得到损耗量为 39t/a，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221t/a。						
	研磨废水和冲洗废水合计 231.48t/a，经厂内废水处理设施（浓缩液蒸发装置浓缩后再生率为 90%），产生废浓缩液 23.15t/a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回用水产生量为 208.33t/a。						
	综上，本项目合计使用自来水 588.67t/a。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1、建设单位环保手续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表 2-7 搬迁前项目生产规模及环评、验收情况						
	项目名称	环保审批			“三同时”竣工验收		
		报告类型	审批通过时间	审批部门	验收通过时间	验收部门	验收意见
	油泵配件、冲压件、机械加工、五金电器	申报（登记）表	2004.7.12	无锡市环保局	2007.1.11	无锡市新区硕放经济贸易服务中心环保科	通过验收
	类型		登记编号			登记时间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913202147322729254001X			2024.8.22	
	2、原项目概况						
	无锡伟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原位于无锡市硕放工业园五期振发五路，公司拥有冲床 40 台、仪表车床 20 台、剪板机 1 台、车床 2 台，主要从事油泵配件的制造，生产能力为：年产油泵配件 100 万件，建设单位年用水量为 205 吨，年用电量为 3 万度。						
	3、原有项目工艺流程						

剪板→落料→冲压成型→金加工→成品

附图 2-3 油泵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4、现有项目污染情况

根据《油泵配件、冲压件、机械加工、五金电器》登记表，结合实际情况，主要污染情况如下：

(1) 废气

原项目为登记表，搬迁前没有分析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2) 废水

原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硕放水处理厂。

(3) 固废

原项目铁削委托废品收购站收购、废乳化液委托无锡中天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有无居民投诉、扰民等现象

无。

6、以新带老情况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现有项目为登记表，由于审批时间较早，未下达总量，现有污染物不考虑污染物“以新带老”情况。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					
	本项目区域现状数据引用《2024 年度无锡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具体数据如下：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为 83.9%，较 2023 年改善 1.4 个百分点；“二市六区”优良天数比率介于 81.4%~86.1%之间，改善幅度介于 1.1~7.1 个百分点之间。 全市环境空气中臭氧最大 8 小时第 90 百分位浓度（O_{3-90per}）、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和一氧化碳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浓度（CO）年均浓度分别为 164 微克/立方米、27 微克/立方米、45 微克/立方米、6 微克/立方米、29 微克/立方米和 1.1 毫克/立方米，较 2023 年分别改善 1.8%、3.6%、10%、25.0%、9.4%和 8.3%。 2024 年度无锡市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见表 3-1。					
	表 3-1 2024 年无锡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臭氧	最大8h第90百分位浓度（O _{3-90per} ）	164	160	102.50	不达标
	PM _{2.5}	年均浓度	27	35	77.14	达标
	SO ₂	年均浓度	45	60	75.00	达标
	PM ₁₀	年均浓度	6	70	8.57	达标
	NO ₂	年均浓度	29	40	72.50	达标
	CO	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CO）年均 浓度	1100	4000	27.50	达标
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进行年度评价，所辖“二市六区”环境空气质量六项指标中，细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二氧化氮、二氧化硫和一氧化碳浓度均达标，臭氧浓度均未达标。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要求，未达标城市需要编制限期达标规划，明确限期达标，制定有效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无锡市已按要求开展限期达标规划。 根据《无锡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5）》，无锡市达标规划的规划范围为：整个无锡市全市范围（4650 平方公里）。无锡市区面积 1643.88 平方公里，另有太湖水域 397.8 平方公里。下辖共 5 个区 2 个市（梁溪区、滨湖区、惠山区、锡山区、新吴区、江阴市、宜兴市）、7 个镇、41 个街道。 达标期限：无锡市环境空气质量在 2025 年实现全面达标。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硕放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走马塘，最终汇入江南运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 年）苏政办〔2022〕82 号，走马塘 2030 年功能区水质目标为Ⅲ类。

根据《2024 年度无锡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 年，25 个国考断面年均水质达到或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Ⅲ类标准的断面比例为 92.0%，较 2023 年改善 40 个百分点，无劣 V 类断面。71 个省考断面中，年均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的断面比例为 97.2%，较 2023 年改善 1.4 个百分点，无劣 V 类断面。

3、声环境

本项目周围 50 米范围内没有声环境敏感目标。根据《无锡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锡政办发〔2024〕32 号），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为 3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根据《2024 年度无锡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 年，全市声环境质量总体较好，昼间声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全市昼间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55.5dB(A)。全市 3 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间、夜间达标率均为 100%，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6、地下水、土壤环境

（1）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原料暂存区域等涉及物料泄漏的区域均做好防腐防渗措施，正常工况下不存在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本报告不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

（2）土壤环境

土壤环境污染途径包括大气沉降、地面漫流、垂直入渗。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液态物料仓库、涉及液态物料的生产区域等均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泄漏措施，正常情况下不存在地面漫流的情况和垂直入渗的污染途径，仅防腐防渗措施失效时泄

环境保护目标	漏事故状态下会有少量泄漏。本项目无大气污染物排放。因此本报告不开展土壤环境现状监测调查工作。									
	1、大气环境									
	调查本项目周围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2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规模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距离（m）
			X	Y						
	1	小许巷	120.271721	31.280420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1 户/2 人	西南	325
	2	丽景实验学校	120.270902	31.280094	学校	学生	二类区	约 2700 人	西南	495
	3	丽景佳苑三期	120.270743	31.281348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约 4230 户/12600 人	西	315
	4	润硕幼儿园丽景园	120.271029	31.281886	学校	学生	二类区	约 440 人	西北	320
5	丽景佳苑二期	120.271023	31.282213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约 3300 户/9700	西北	330	
6	硕放法院	120.272889	31.283033	机关单位	人群	二类区	约 130 人	北	450	
7	硕放派出所	120.273106	31.283030	机关单位	人群	二类区	约 140 人	东北	450	
8	硕放消防队	120.273343	31.283037	机关单位	人群	二类区	约 180 人	东北	465	
9	硕放交警队	120.273541	31.283030	机关单位	人群	二类区	约 200 人	东北	485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硕放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尾水排入走马塘，最终汇入江南运河，主要敏感目标见下表：										
表 3-3 地表水环境敏感目标										
保护对象	保护要求	相对厂界				相对排放口				与本项目的水力联系
		距离	经纬度坐标/°		高差	距离	经纬度坐标/°			
	X		Y				X	Y		
江南运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3525	120.254896	31.265242	0	3615	120.254853	31.265289	纳污水体	
走马塘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2570	120.261301	31.291253	0	2610	120.261488	31.291443	周围水体	
安桥浜		10	120.272848	31.281268	0	40	120.272763	31.281539		
小许港		200	120.273014	31.280645	0	300	120.272943	31.280626		
3、声环境										
经调查本项目周围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 质量 标准	4、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存在地下水资源的开采利用情况，经调查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5、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SO₂、NO₂、PM₁₀、O₃、CO、PM_{2.5}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详见表 3-4。 表 3-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污染物名称</th><th colspan="4">浓度限值</th><th rowspan="2">执行标准</th></tr><tr><th>单位</th><th>年平均</th><th>24 小时平均</th><th>1 小时平均</th></tr><tr><td>SO₂</td><td>μg/m³</td><td>60</td><td>150</td><td>500</td><td rowspan="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 1 中的二 级标准</td></tr><tr><td>NO₂</td><td>μg/m³</td><td>40</td><td>80</td><td>200</td></tr><tr><td>PM₁₀</td><td>μg/m³</td><td>70</td><td>150</td><td>450*</td></tr><tr><td>CO</td><td>mg/m³</td><td>-</td><td>4</td><td>10</td></tr><tr><td>O₃</td><td>μg/m³</td><td colspan="2">160（8 小时平均）</td><td>200</td></tr><tr><td>PM_{2.5}</td><td>μg/m³</td><td>35</td><td>75</td><td>-</td></tr></table>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对仅有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或年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分别按 2 倍、3 倍、6 倍折算为 1h 平均浓度限值。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单位	年平均	24 小时平均	1 小时平均	SO ₂	μg/m ³	60	150	5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 1 中的二 级标准	NO ₂	μg/m ³	40	80	200	PM ₁₀	μg/m ³	70	150	450*	CO	mg/m ³	-	4	10	O ₃	μg/m ³	160（8 小时平均）		200	PM _{2.5}	μg/m ³	35	75	-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单位	年平均	24 小时平均	1 小时平均																																					
	SO ₂	μg/m ³	60	150	5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 1 中的二 级标准																																				
	NO ₂	μg/m ³	40	80	200																																					
	PM ₁₀	μg/m ³	70	150	450*																																					
	CO	mg/m ³	-	4	10																																					
	O ₃	μg/m ³	160（8 小时平均）		200																																					
PM _{2.5}	μg/m ³	35	75	-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污水排入硕放水处理厂，其纳污水体为走马塘，最终汇入江南运河。按照省生态环境厅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 年)》的通知，走马塘 2023 年水质标准为 3 类，走马塘和江南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体标准，详见下表。 表 3-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单位：mg/L(pH 为无量纲) <table><tr><th>水域名</th><th>执行标准</th><th>表号及标准</th><th>污染物指标</th><th>单位</th><th>标准限值</th></tr><tr><td rowspan="4">走马塘</td><td rowspan="4">GB3838-2002</td><td rowspan="4">III类水体</td><td>pH</td><td>无量纲</td><td>6-9</td></tr><tr><td>COD</td><td rowspan="3">mg/L</td><td>≤20</td></tr><tr><td>NH₃-N</td><td>≤1</td></tr><tr><td>TP</td><td>≤0.2</td></tr></table>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走马塘	GB3838-2002	III类水体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20	NH ₃ -N	≤1	TP	≤0.2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走马塘	GB3838-2002	III类水体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20																																					
			NH ₃ -N		≤1																																					
			TP		≤0.2																																					
(3) 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无锡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的通知》(锡政办发[2024]32号)的规定，项目所在地位于3类声环境功能区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标准，具体至见表3-6。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表 3-6 声环境质量标准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区环境噪声标准		≤65	≤55
	1、废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接管硕放水处理厂，尾水排入走马塘，最终汇入江南运河；硕放水处理厂废水接管要求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未有项目TP、NH ₃ -N、TN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A等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中标准，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A标准。			
	表 3-7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单位：mg/L(pH 为无量纲)			
	类别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标准限值 mg/L
	接管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	COD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 1A 等级	NH ₃ -N	45
			TN	70
			TP	8
	尾水 排放标准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 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表 2 中标准	COD	50
			NH ₃ -N	4（6）*
			TN	12（15）*
			TP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SS	10
	注：1)，括号外数值为水温大于 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本项目研磨、冲洗、离心干燥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废水回用于生产，回用水质标准参照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一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中表 1 中的标准。			
	表 3-8 回用水标准要求			
	类别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标准限值 mg/L
	回用水标准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 （GB/T19923-2024）中限值要求	pH	6-9（无量纲）
			COD	50
			氨氮	5
			TP	0.5
			TN	15
			石油类	1.0
			LAS	0.5
	2、噪声污染控制标准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表 3-9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厂界外 1 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dB(A)	65	55

3、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

危险固废的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应符合《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3〕327 号）相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地所在区域属于“两控区”和太湖流域，属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三级保护区。

废水：本项目废水最终排放总量已纳入硕放水处理厂的排污总量，可以在硕放水处理厂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内进行平衡。

固废：零排放。

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建议总量考核指标
废 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446.25	0	446.25	446.25
		COD	0.2231	0.0558	0.1673	0.1673
		SS	0.1785	0.0714	0.1071	0.1071
		TN	0.0268	0	0.0268	0.0268
		NH ₃ -N	0.0179	0	0.0179	0.0179
		TP	0.0022	0	0.0022	0.0022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处置量	利用量	外排量
固 废	废边角料		3	0	3	0
	不合格品		0.1	0	0.1	0
	废包装		12	0	12	0
	生活垃圾		5.25	5.25	0	0
	含油废边角料		39	39	0	0
	废磨料		4.62	4.62	0	0
	废油		0.544	0.544	0	0
	废包装桶		0.65	0.65	0	0
	废抹布手套		0.2	0.2	0	0
	污泥		0.12	0.12	0	0
	废浓缩液		23.38	23.38	0	0
	废过滤介质		0.5	0.5	0	0

本项目为迁建，现有项目为登记表，审批时间较早，因此现有项目未下达相关排放总量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车间装修布局和设备安装，产能的污染主要为装修作业粉尘、墙面粉刷有机废气、施工作业噪声、设备安装产生的废包装等一般工业固废。施工废气、噪声可以通过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加强施工期管理、选用环保施工材料和施工设施等措施降低环境影响，施工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由废品回收商回收。由于施工期短，影响是暂时的，可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停止。本报告不做详细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1) 冲压 本项目冲压 1 工序中使用拉伸油作为润滑介质，拉伸油在冲压过程中会有部分挥发，产生一定量的油雾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机械行业系数手册》，非甲烷总烃产污系数为 5.64 千克/吨-原料，本项目拉伸油用量为 0.1t/a，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564kg/a。 由于非甲烷总烃产生量极小，对环境影响可忽略不计，故本次评价不再进行详细分析。 (2) 点焊 根据《科技情报开发与经济》2010 年第 20 卷第 4 期中郭永葆发表的《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电阻焊在施焊时，电极对被焊接金属施压并通电，电流通过金属件紧贴的接触部位时，其电阻较大，发热并熔融接触点，在电极压力作用下，接触点焊为一体；电阻焊无需焊材、焊剂，当被焊材料焊接部位表面处理洁净时，基本上没有焊接烟尘产生，本次评价不再进行详细分析。 (3) 打磨 本项目打磨的刀头量$\leq 0.01\text{t/a}$，维护频次为 1 月/次，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机械行业系数手册》，打磨刀头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19 千克/吨-原料，故本项目粉尘产生量为 0.2628kg/a。 由于粉尘产生量极小，对环境影响可忽略不计，故本次评价不再进行详细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废水

(1) 废水污染源强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研磨废水和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管至硕放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研磨废水和冲洗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表 4-1 本项目水污染产生源强及污染防治措施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源强		污染治理设施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能力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废水量	-	446.25	国标 5#化粪池	厌氧生化	-	是
		COD	500	0.2231			25%	
		SS	400	0.1785			40%	
		氨氮	40	0.0179			-	
		总氮	60	0.0268			-	
		总磷	5	0.0022			-	
研磨 1、研磨 2、 冲洗 1、离心干燥 1、 冲洗 2、离心干燥 2	生产废水	废水量	-	231.48	1000L/天	袋式过滤器+低温蒸发浓缩+后处理膜系统（RO/陶瓷）	-	是
		COD	2400	0.0556			97.9%	
		SS	800	0.1852			96.3%	
		氨氮	60	0.0139			91.7%	
		总氮	300	0.0694			95%	
		总磷	2	0.0005			75%	
		石油类	5	0.0012			80%	
		LAS	5	0.0012			90%	

(2) 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4-2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废水类别	废水量 (t/a)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源强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mg/L)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生活污水	446.25	pH	6-9	-	直接排放□	硕放水	非连续稳	WS-	生活污水	一般	120°27'25.49"、	pH 6-9

			COD	375	0.1673	间接排放☑	处理厂	定排放， 无规律	001	排放口	排口	31°28'15.20"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总氮 70 总磷 8
			SS	240	0.1071								
			氨氮	40	0.0179								
			总氮	60	0.0268								
			总磷	5	0.0022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接管水质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													
(3) 废水自行监测													
本项目废水自行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 4-3 废水污染物自行监测计划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2）	手工监测频次（3）	手工测定方法（4）	其他信息
废水	WS-001	污水接管口	流量	pH	手工	/	/	/	/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年	/	/
				化学需氧量	手工	/	/	/	/		1 次/年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
				悬浮物	手工	/	/	/	/		1 次/年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 11901-1989	/
				氨氮	手工	/	/	/	/		1 次/年	水质氨氮的测定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5-2005	/
				总磷	手工	/	/	/	/		1 次/年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
				总氮	手工	/	/	/	/		1 次/年	水质总氮的测定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9-2005	/

(4) 废水接管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的可行性分析

1) 污水处理厂概况

硕放水处理厂位于硕放街道盈发西路，一期工程于 2002 年底开工建设，规模 2.0 万 m³/d，采用“预处理+A²O-SBR”工艺；二期工程于 2009 年 10 月投产，规模 2.0 万 m³/d，采用“一级处理+一体化 MBR 膜”工艺；三期一阶段工程土建规模 5.0 万 m³/d，设备安装规模 2.5 万 m³/d，采用“一级处理+一体化 MBR 膜”工艺，出水中 1.0 万 m³/d 作为中水回用于硕放街道市政绿化等，剩余 1.5 万 m³/d 排河。现阶段，三期二阶段环评已通过审批，建成后将一期工程停运，补充三期工程二阶段土建预留部分的设备后将一期进水调至三期二阶段处理，全厂处理规模仍为 6.5 万 m³/d。采用“一级处理+一体化 MBR 膜”工艺，出水中 1.0 万 m³/d 作为中水回用于硕放街道市政绿化等，剩余 5.5 万 m³/d 排入走马塘河（原唐庄河），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1 标准限值：pH6-9、SS≤10mg/L、BOD₅≤10mg/L、COD≤40mg/L、氨氮≤3（5）mg/L、总氮≤10（12）mg/L、总磷≤0.3mg/L、总铜≤0.5mg/L、总氰化物≤0.5mg/L）。提标后全厂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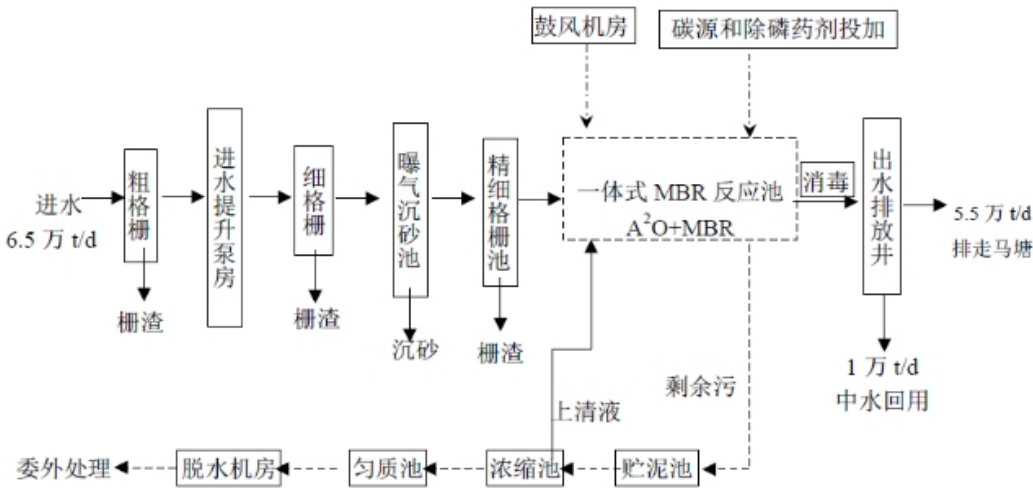


图 4-1 硕放水处理厂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 处理规模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污水接入硕放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污水处理厂现已具备 6.5 万 t/d 的处理能力，本项目建成后新增生活排放量 1.4875t/d（446.25t/a），对硕放水处理厂的水量负荷较小，故本项目的废水接入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的方案是可行的。

3) 工艺及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水质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满足硕放水处理厂水质接管要求，污水中不含有对硕放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造成不良影响的物质，不会影响硕放水处理厂的处理工艺，因此排入硕放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

（5）生产废水回用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研磨、冲洗和离心干燥产生的废水，废水合计产生量为 231.48t/a，经厂内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1) 进出水水质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的设计原水水质情况，本项目原水水质情况如下：

表 4-4 本项目废水原水水质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型	单位	设计进水水质
废水量	吨/年	231.48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2400
SS	mg/L	800
氨氮	mg/L	60
总氮	mg/L	300
总磷	mg/L	2
石油类	mg/L	5
LAS	mg/L	5

2) 废水处理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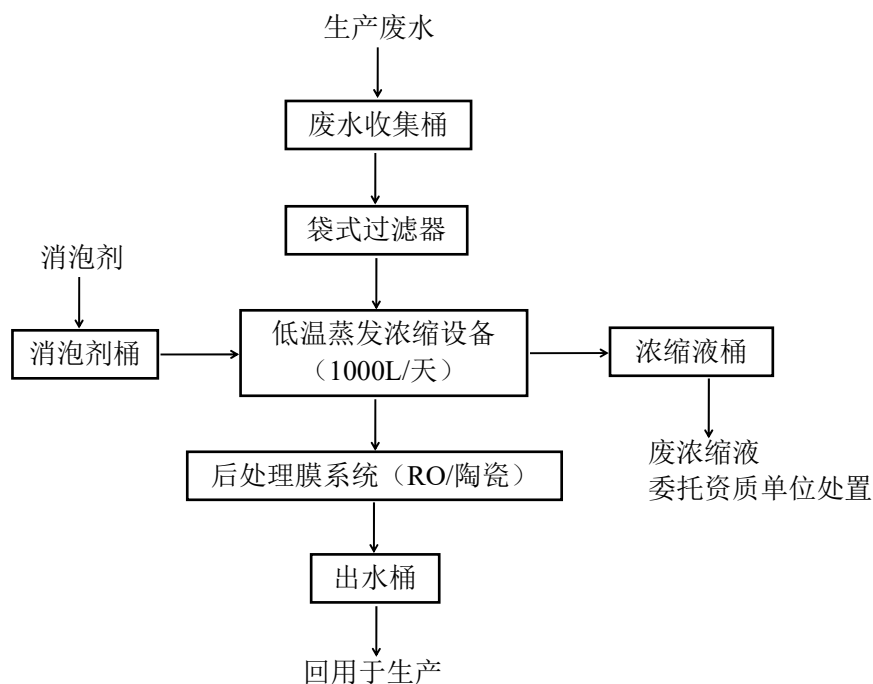


图 4-2 废水处理系统工艺流程图

污水处理工艺说明

废水收集桶：用于所需处理废液的收集。

袋式过滤器：用于分离废水中的颗粒物和悬浮物，保证进水管路畅通。

消泡剂桶（桶身标注容量刻度，最大容量 40L）：存储消泡剂用以自动喷淋进入低温蒸发系统控制废液起抱。

处理 1 吨废水使用消泡剂 1kg。

低温蒸发器：废液进入低温蒸发系统，在 28-37℃ 的温度下蒸发分离，可去除 COD、氨氮、重金属，无机盐，蒸汽排出经冷凝器冷凝形成蒸馏水，浓缩液收集到浓缩液储存中,再定期委托环保单位转运处置。

出水桶：再生水桶用于收集最终的净化产水，可将再生水桶内的净化产水转移到大容量储罐容量储罐，收集的产水达标。

浓缩液桶：企业自行委外交有资质的环保公司转运处置收集蒸发系统产生的浓缩液，

后处理膜系统（RO/陶瓷）：此为后置深度过滤单元，利用水体中各成分的粒径差采用高强度膜的高精密孔径实现污染物截留，获取水质指标更佳的产水。主要由高强度膜管、专用膜壳、循环过滤模自动清洗模块、液位压力传感器及仪表、阀

门管路控制元件、PLC 电控系统组成块、可将主蒸发系统排出的蒸馏水进一步深度过滤，获得 COD、氨氮等水质指标更低的澄清透亮的产水，达到客户回用标准。

(1) 主要构筑物参数

表 4-5 主要构筑物参数

序号	项目	技术参数、配置、性能介绍
1	浓缩比	90%
2	废水收集池	≥1000L
3	浓缩液桶	≥1000L
4	低温蒸发器	压缩机换热系统，蒸发系统，冷却系统，消泡系统等
5	后置膜系统	由高强度膜管、专用膜壳、循环过滤模块、自动清洗模块等
6	真空度	-95~-98Kpa
7	蒸发温度	28-37℃
8	蒸发量	24H≥1000L/D
9	蒸馏方式	真空蒸馏
10	热泵形式	螺杆压缩
11	蒸发室	316L不锈钢、封头、隔板等组成
12	蒸馏换热管路	316L不锈钢
13	侵入式冷凝器（冷却室）	316L不锈钢
14	壳管式蒸发器	316L不锈钢
15	尺寸大小	2030*1300*2000mm长*宽*高

(2) 各单元水质及处理效率

表 4-6 污水处理系统处理效率表

处理单元		主要污染物							
		COD	石油类	TP	NH ₃ -N	TN	SS	LAS	pH
单位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无量纲
袋式过滤器+低温蒸发 浓缩+后处理膜系统 (RO/陶瓷)	进水	2400	5	2	60	300	800	5	10~12
	出水	50	1	0.5	5	15	30	0.5	6~9
	去除率	97.9%	80%	75%	91.7%	95%	96.3%	90%	/
达标要求		≤50	≤1	≤0.5	≤5	≤15	≤30	≤0.5	6~9

(3) 回用可行性分析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污水处理系统设计最大处理能力为 1000L/天，本项目建成后全厂进入污水处理系统的废水量为 231.48t/a，设备一天 24h 不间断工作，运行天数为 250 天，由于废水处理量未突破其设计能力，本项目废水循环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规模可行。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处理通用工序》（HJ1120-2022）中附录 A 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表 A.1 污水处理可行性技术参照表，结合本项目拟采用的废水处理工艺，对照分析情况见表 4-7。

表 4-7 本项目废水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

废水名称		主要污染物	可行技术	本项目
生产类排	研磨 1、研磨 2、冲洗	pH、COD、SS、氨氮、	预处理：调节、隔油沉淀气浮中和吸附； 生化处理：水解酸化、厌氧、好氧、缺氧	袋式过滤器+低温蒸发

污单位废水	1、离心干燥 1、冲洗 2、离心干燥 2	总氮、总磷、石油类、LAS	(A/O)、厌氧缺氧好氧 (A ² /O)、序批式活性污泥 (SBR)、氧化沟、曝气生物滤池 (BAF)、移动生物床反应器 (MBBR)、膜生物反应器 (MBR)、二沉池; 深度处理及回用: 混凝沉淀、沉淀、过滤、反硝化、高级氧化、曝气生物滤池、生物接触氧化、超滤、反渗透、电渗析、离子交换。	浓缩+后处理膜系统 (RO/陶瓷)
-------	-------------------------	---------------	--	-------------------

根据表 4-6 废水处理系统处理效率表, 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 pH、COD、总磷、氨氮、总氮、石油类、LAS 浓度均能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 表 1 中标准。本项目拟采用的废水处理工艺均属于行业内较为常用的方法, 技术成熟、可靠。因此, 本项目拟实施的废水处理工艺可行。

3、噪声

(1) 噪声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 的规定, 室内声源和室外声源按照导则附录 A 和附录 B 分别计算:

①室内声源

A. 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计算公式如下: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1}{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 (或窗户) 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 (A 计权或倍频带), dB;
 Q —指向性因数, 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 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R —房间常数; $R=Sa/(1-\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B.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计算公式如下:

$$L_{p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5 L_{pij}} \right)$$

式中: $L_{p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 —室内声源总数。

C. 计算出靠近室外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计算公式如下：

$$L_{p2i}(T)=L_{pi}(T)-(T_{Li}+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_{L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的隔声量，dB；

D. 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计算公式如下：

$$L_w=L_{p2}(T)+10\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 m^2 。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②室外声源

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模型见附录 A。项目各噪声源都按点声源处理，根据声长特点，其预测模式为：

$$L_p(r)=L_p(r_0)+DC-(A_{div}+A_{atm}+A_{gr}+A_{bar}+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DC——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项目中噪声源都按点声源处理，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是：

$$L_p(r)=L_p(r_0)-20\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③噪声贡献值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left[\frac{1}{T} \sum_{i=1}^N t_i 10^{0.1 L_{pi}} - \sum_{j=1}^M t_j 10^{0.1 L_{pj}} \right]$$

式中： L_{eq}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有压力机、数控车床、车床、钻床、铣床、等。各设备噪声的情况见下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8 本项目噪声源情况一览表（室内）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设备数量	单台声功率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方向	距离	方向	声级			方向	声压级/dB（A）	建筑外距离/m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生产车间	压力机（冲床）	JB36-400、JM36-250、SHL-400、YP41-25TA 等	87	80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12	12	1	东	49	东	63.5	8:00-17:00	20	东	46.2	13
	2		数控车床	CJK0640、CNC-46D	5	75		16	37	9	南	12	南	74.8					
											西	12	西	73.8					
											北	4	北	75.9					
											东	52	东	45.7					
	3		车床	CJK0640、CNC-46D	27	75		22	37	9	南	37	南	49.5					
											西	16	西	54.8					
											北	3	北	59.1					
											东	42	东	54.5					
	4		台式钻床	Z512~Z517	7	70		1	12	9	南	37	南	56.8					
											西	22	西	60.1					
											北	1	北	67.7					
											东	65	东	39.9					
	5		铣床	XL6232、XWQ20-1	2	70		1	34	9	南	12	南	53.2					
											西	1	西	59.7					
											北	40	北	43.6					
											东	69	东	34.7					
	6		攻丝机	SWJ-10B、SWJ-10	4	70		53	31	9	南	34	南	41.2					
											西	1	西	54.9					
											北	18	北	43.8					
											东	15	东	47.1					
	7		攻牙机	GT2-223、GT1-203	1	70		15	19	9	南	31	南	44.9					
											西	53	西	40.5					
											北	21	北	45.9					
											东	53	东	33.6					
														南			19	南	4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	穿孔机	DD730	1	60		16	1	9	南	1	南	51.1						
									西	16	西	37.1						
									北	51	北	32.4						
									东	53	东	26.6						
									南	1	南	47.4						
									西	16	西	35.8						
									北	51	北	27.2						
									东	67	东	43.9						
									南	27	南	51.9						
									西	2	西	62.9						
17	砂轮机	/	5	75		2	27	1	北	24	北	51.1						

注：选取厂房西南角为 0 点，XYZ 设备相对 0 点位置。

表 4-9 本项目噪声源情况一览表（室外）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设备数量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声功率级 dB（A）	距厂界距离/m						
1	螺杆压缩机（空压机）	/	2	0	22	1	83	东	83	加装隔声罩、消声器	8:00-17:00			
								南	27					
								西	6					
								北	38					
2	污水处理设施	/	1	30	70	1	75	东	64					
								南	1					
								西	30					
								北	70					

注：选取厂房西南角为 0 点，XYZ 设备相对 0 点位置。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 厂界达标情况分析

项目建成后对厂界噪声影响值见下表。

表 4-10 本项目噪声源强预测结果（单位 dB(A)）

序号	噪声源	噪声预测值	昼间噪声标准值 dB（A）	达标情况
1	东厂界	46.2	65	达标
2	南厂界	59.2	65	达标
3	西厂界	56.9	65	达标
4	北厂界	58.4	65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噪声设备经优化、配套隔声降噪设施、优化布局、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各厂界处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昼间标准限值，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3) 噪声自行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噪声》（ HJ1301-2023）厂界噪声每季度至少展开一次监测，自行监测要求如下表：

表 4-11 全厂噪声自行监测要求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1）	监测设施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2）	手工监测频次（3）	手工测定方法（4）	其他信息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	昼间等效声级	手工	等时间间隔采样，昼、夜间一次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多功能声级计）	/

4、固体废物

(1) 运营期副产物产生情况及类别判定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副产物主要为含油废边角料、废浓缩液、废抹布手套、不合格品、生活垃圾等。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本项目固废识别结果见下表。

表 4-12 本项目固体废物识别情况一栏表

序号	产生工序	副产物名称	形态	主要成分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冲压 1	含油废边角料	固	油、金属	√	/	4.1c
2	研磨 1、研磨 2	废磨料	固	磨料、金属、化学物质	√	/	4.1c
3	设备维护保养	废油	液	油	√	/	4.1c
4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桶	固	金属、塑料、油、化学物质	√	/	4.1c
5	设备维护保养	废抹布手套	固	油、杂质、布	√	/	4.1c
6	废水处理	污泥	固	金属、含油杂质	√	/	4.3n
7		废浓缩液	液	水、油、化学物质	√	/	4.3f
8		废过滤介质	固	高分子材料、化学物质	√	/	4.1c

9	冲压 2	废边角料	固	金属	√	/	4.2a
10	检测	不合格品	固	金属	√	/	4.1a
11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	固	塑料、纸张	√	/	4.1d
12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固	办公垃圾	√	/	4.1h
(2)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表 4-13 固废产生源强表							
序号	产生工序	固废名称	产生量(t/a)	核算方法	产生源强核算依据		
1	冲压 1、	含油废边角料	39	类比分析法	类比同类项目		
2	研磨 1、研磨 2	废磨料	4.62	物料衡算法、类比分析法	本项目使用棕刚玉 4t/a，需要研磨的金属约有 310t/a，金属表面被磨掉的部分按 0.2%计，为 0.62t/a，故产生废磨料 4.62t/a		
3	设备维护保养	废油	0.544	物料衡算法、类比分析法	本项目抗磨液压油用量为 0.5t/a，润滑锂基脂用量为 0.18t/a，使用损耗按 20%计，设备更换抗磨液压油和润滑锂基脂产生废油 0.544t/a。		
4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桶	0.65	类比分析法	类比同类项目		
5	设备维护保养	废抹布手套	0.2	类比分析法	类比同类项目		
6	废水处理	污泥	0.12	类比分析法	类比同类项目		
7		废浓缩液	23.38	物料衡算法	根据水平衡图，废浓缩液产生量为 23.15t/a，加上使用消泡剂 0.23t/a，一共产生废浓缩液 23.38t/a。		
8		废过滤介质	0.5	类比分析法	类比同类项目		
9	冲压 2	废边角料	3	类比分析法	类比同类项目		
10	检测	不合格品	0.1	类比分析法	类比同类项目		
11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	12	类比分析法	类比同类项目		
12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5.25	经验系数法	本项目员工 35 人，产生的生活垃圾按 0.5kg/人/天计，年生产 300 天，则共产生生活垃圾 5.25t/a		
(3) 固体废物属性判别和代码识别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和《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等文件，本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别和代码识别结果见下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14 本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工序	装置	固体废物名称	主要有害物质	物理性质	危险特性	固废属性	固废代码	固废编码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污染防治措施
	1	冲压 1	压力机	含油废边角料	油	固态	毒性	危险废物	HW08	900-200-0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	分类、分区、密封存放。
	2	研磨 1、研磨 2	研磨机	废磨料	化学物质	固态	毒性		HW17	336-064-17		
	3	设备维护保养	/	废油	油	液态	毒性		HW08	900-249-08		
	4	原辅料使用	/	废包装桶	油、化学物质	固态	毒性		HW49	900-041-49		
	5	设备维护保养	/	废抹布手套	油、杂质	固态	毒性		HW49	900-041-49		
	6	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设施	污泥	含油杂质	固态	毒性/腐蚀性		HW17	336-064-17		
	7			废浓缩液	油、化学物质	固态	毒性/腐蚀性		HW17	336-064-17		
	8			废过滤介质	化学物质	固态	毒性		HW49	900-041-49		
	9	冲压 2、机械精加工（车、铣、钻等）	压力机、车床、钻床、铣床等设备	废边角料	/	固态	/	一般固废	SW17	900-001-S17 900-002-S17		
	10	检测	轮廓测量仪、显微硬度计、影像仪	不合格品	/	固态	/		SW17	900-001-S17 900-002-S17		
	11	原辅料使用	/	废包装	/	固态	/		SW17	900-003-S17 900-005-S17		
	12	员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固态	/		SW64	900-099-S64		
表 4-15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含油废边角料	HW08	900-200-08	39	冲压 1	固	油、金属	油	每天	毒性	桶装	
2	废磨料	HW17	336-064-17	4.62	研磨 1、研磨 2	固	磨料、金属、化学物质	油	每天	毒性	桶装、加盖密闭、下面设置防泄漏托盘	
3	废油	HW08	900-249-08	0.544	设备维护保养	液	油	油	每年	毒性		
4	污泥	HW17	336-064-17	0.12	废水处理	固	金属、含油杂质	含油杂质杂质	每月	毒性/腐蚀性		
5	废浓缩液	HW17	336-064-17	23.38		液	水、油、化学物质	油、化学物质	每周	毒性/腐蚀性		

6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65	原辅料使用	固	金属、塑料、油、化学物质	油、化学物质	每月	毒性	/
7	废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0.2	设备维护保养	固	油、杂质、布	油、杂质	每周	毒性	袋装
8	废过滤介质	HW49	900-041-49	0.5	废水处理	固	高分子材料、化学物质	化学物质	每季度	毒性	

(4) 固废废物处置去向

①本项目建成后，固废利用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6 固废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物理性质	固废类别	固废编码	固废属性	产生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利用处置 方式	是否 符合要求
1	含油废边角料	固态	HW08	900-200-08	危险 固废	39	0	39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是
2	废磨料	固态	HW17	336-064-17		4.62	0	4.62		
3	废油	液态	HW08	900-249-08		0.544	0	0.544		
4	废包装桶	固态	HW49	900-041-49		0.65	0	0.65		
5	废抹布手套	固态	HW49	900-041-49		0.2	0	0.2		
6	污泥	固态	HW17	336-064-17		0.12	0	0.544		
7	废浓缩液	液态	HW17	336-064-17		23.38	0	23.38		
8	废过滤介质	固态	HW49	900-041-49		0.5	0	0.5		
危废合计						69.014				
9	废边角料	固态	SW17	900-001-S17 900-002-S17	一般 固废	3	3	0	废品回收单 位回收利用	
10	不合格品	固态	SW17	900-001-S17 900-002-S17		0.1	0.1	0		
11	废包装	固态	SW17	900-003-S17 900-005-S17		12	12	0		
12	生活垃圾	固态	SW64	900-099-S64		5.25	0	5.25	环卫部门定 期清运	

②危废处置单位概况

本项目危险废物均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本项目所在地周围危废处置单位的例举情况详见下表，建设单位在项目建成

后应结合产生的危废种类、周围危废处置单位的资质和能力、与项目所在地的距离等方面综合考虑，尽量就近选择处置单位。

表 4-17 危废处置单位概况

企业名称	地址	许可证号	经营品种及能力
无锡能之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锡协路136号	JSWXXW0214OOI003-4	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感光材料废物（HW16）、表面处理废物（不含废槽液）（HW17, 336-051-17、336-052-17、335-054-17、336-055-17、336-056-17、336-058-17、336-061-17、336-062-17、336-063-17、336-064-17、336-066-17）、含金属羰基化合物废物（HW19）、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其他废物（HW49）、废催化剂（HW50, 251-016-50、251-018-50、251-019-50、261-151-50、261-152-50、261-153-50、261-154-50、261-155-50、261-156-50、261-158-50、261-160-50、261-161-50、261-162-50、261-163-50、261-164-50、261-165-50、261-166-50、261-167-50、261-168-50、261-169-50、261-170-50、261-171-50、261-172-50、261-173-50、261-174-50、261-175-50、261-176-50、261-177-50、261-178-50、261-179-50、263-013-50、275-009-50、276-006-50、900-048-50），合计 19800 吨/年
无锡中天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区鸿山镇环鸿东路9号	JSWX0200OOD379-11	处置利用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34500 吨/年，处置、利用废矿物油（HW08）2000 吨/年，处置利用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10000 吨/年，处置染料、涂料废液（HW12）3500 吨/年，处置利用废显影液、定影液（HW16）2000 吨/年，处置利用表面处理废液（HW17）9000 吨/年，处置利用废酸（HW34）33500 吨/年，处置利用废碱（HW35）5000 吨/年；处理利用废线路板及覆铜板边角料（HW49）6000 吨/年；处置利用废活性炭（HW02、HW04、HW05、HW06、HW13、HW18、HW39、HW49）8000 吨/年；清洗处置含 HW06、HW08、HW09、HW12、HW13、HW16、HW17、HW34、HW35、HW37、HW39、HW40、HW45 的包装桶（HW49）20 万只/年（其中 6 万只含氮、磷，14 万只不含氮磷）；处置利用废树脂（HW13）26000 吨/年；处置利用含铜蚀刻液 HW22（304-001-22、398-004-22、398-005-22、398-051-22）20000 吨/年
江阴市锐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阴市月城镇华锦路28号	JSWX0206OOD046	表面处理废物 HW17（336-054-17、336-055-17、336-056-17、336-057-17、336-051-17、336-058-17、336-062-17、336-064-17、336-063-17、336-052-17、336-066-17、336-050-17、336-059-17）41000 吨/年，含铜废物 HW22（398-004-22、398-005-22、398-051-22、304-001-22）70000 吨/年，无机氰化物废物 HW33（900-027-33、900-028-33、900-029-33、336-104-33）1000 吨/年，废酸含锡废液 HW34（398-005-34、398-006-34、398-007-34、900-300-34、900-301-34、900-302-34、900-304-34、900-305-34、900-306-34、900-307-34、900-308-34、900-349-34、336-105-34、251-014-34、314-001-34、261-057-34、261-058-34）31000 吨/年，废碱 HW35（900-350-35、900-351-35、900-352-35、900-353-35、900-354-35、900-355-35、900-356-35、900-399-35、251-015-35、261-059-35、221-002-35、193-003-35）7000 吨/年；其他废物（废电路板）HW49（900-045-49）5000 吨/年；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3（900-015-13、900-451-13）5000 吨/年。共计 16 万吨/年。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地周边有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的资质单位，且有一定的处理能力和处理余量，可消纳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处置的方式可行。 (5)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 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及分类 固体废物应实行全过程严格管理，从产生源头起分类收集、分区贮存、分类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固体废物应分别设置存贮设施或场所，不可以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固体废物混合收集或存档，也不可将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等混入危险废物中。 2) 一般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能够做到日产日清，对环境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有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等，其贮存场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3〕327号）的要求，无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防止雨水进入造成二次污染。厂内堆放和转移运输过程应防止抛洒逸散，转移过程不会对沿线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 危险废物 ①固体废物包装、收集环境影响 危险废物在包装收集时，按《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采用相应材质、容器进行安全包装，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防止危险废物泄漏。 ②危险废物运输环境影响 本项目危废运输易产生影响的污染物主要为含油废边角料、废浓缩液、废油等，危险废物的运输按照《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对危险废物的相应要求进行，有效防止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中污染环境。运输危险废物需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
--------------	--

	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运输车辆进行需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对有渗漏的车辆必须强制淘汰，同时应调整好运输的时间，使其尽可能集中，避免夜间运输，以保护环境和减少对周围群众的影响。 基于以上要求，对本项目运输路线进行如下规划： 基于以上要求，对运输路线进行如下规划： I、废物运输线路以项目地理位置、危废产生单位地理位置分布、产生量、运输时间分配等因素综合考虑。原则上，废物运输车安排专人执行，使运输服务标准化。 II、在规划线路上，事先调查各产生单位的地理环境状况、交通、街道路线情况，同一区域的产生单位同类工业废物规划在同一车次执行清运。 运输过程噪声影响分析：运输车噪声源约为 85dB(A)，经计算在道路两侧无任何障碍的情况下，道路两侧 6m 以外的地方等效连续声级为 69dB(A)，即在进厂道路两侧 6m 以外的地方，交通噪声符合昼间交通干线两侧等效连续声级低于 70dB(A) 的要求，但超过夜间噪声标准 55dB(A)；在距公路 30 米的地方，等效连续声级为 55dB(A)，可见在进厂道路两侧 30m 以外的地方，交通噪声符合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和夜间等效连续声级低于 55dB(A)的标准值。道路两侧 30m 内办公、生活居住场所会受到运输车噪声的影响。 沿途废水影响分析：在车辆密封良好的情况下，运输过程中可有效控制运输车的废物泄漏问题，对运输车所经过的道路两旁水体水质影响不大。但是若运输车出现沿路洒漏，则会由雨水冲刷路面而对附近水体造成污染。因此建设单位和危废承运单位需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包装和运输过程管理，确保运输过程中不发生洒漏。 为了减少运输对沿途的影响，防止运输沿线环境污染，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I、采用密封运输车装运，对在用车加强维修保养，并及时更新运输车辆，确保运输车的密封性能良好。 II、定期清洗运输车辆，做好道路及其两侧的保洁工作。 III、优化运输路线，运输车辆尽可能避开居住区、学校敏感区，确需路过的，必须严格控制、缩短运输车在敏感点附近滞留的时间。 IV、每辆运输车都配备必要的通讯工具，供应急联络用，当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运输人员必须尽快通知有关管理部门进行妥善处理。 V、加强对运输司机的思想教育和技术培训，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
--	--

	VI、避免夜间运输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VII、对运输车辆注入信息化管理手段；加强运输车辆的跟踪监管；建立运输车辆的信息管理库，实现计量管理和运输的信息反馈制度。 VIII、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须经环保主管部门及本中心的检查，并持有主管部门签发的许可证，负责废物的运输司机须通过内部培训，持有证明文件。 IX、承载危险废物的车辆须设置明显的标志或适当的危险符号，车辆所载危险废物须注明废物来源、性质和运往地点，必要时派专门人员负责押运。组织危险废物的运输单位，在事先也应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包括有效的废物泄漏情况下的应急措施。 ③堆放、贮存场所的环境影响 I、固废分类贮存，一般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分类贮存，分别设置库房和贮存场地。 II、危险固废均暂存于危险废物仓库，危险固废场所全封闭设计，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进行场地防渗处理，使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2}cm/s。 III、做好防渗、防风、防雨，防止废液泄漏使污染范围扩大；固体废物应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及时对其进行处理处置，减少堆放、贮存过程中的异味产生，降低贮存场所本身对环境的影响。 采取以上措施后危废堆、贮存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4）综合利用、处理、处置的环境影响 厂内产生的固体废物有一般固废、危险固废和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应遵循分类收集、优先综合利用等原则。 I、综合利用，合理处置 一般固废回收或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分别委托相应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则通过环卫清运处理。 II、厂内暂存场所影响 各种固体废物在厂内堆放和转移运输过程应防止对环境造成影响，堆放场所采取防火、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

建设项目强化废物产生、收集、贮运各环节的管理，杜绝固废在厂区内的散失、渗漏。做好固体废物在厂区内的收集和储存相关防护工作，收集后进行有效处置。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以降低危险固体废物散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基本实现了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6) 固体废物管理要求

A、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在专门的存储区域暂存，位于厂房内，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要求，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区堆放。通过规范设置固体废物暂存场，同时建立完善厂内固体废物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可使固体废物在收集、存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防止雨水进入造成二次污染。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并要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设置固体废物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B、危险固废管理要求：

本项目拟建设 1 处 30m² 的危废仓库，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库中，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8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能力（t）	贮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废磨料	HW17	336-064-17	厂区东北侧	30m ²	桶装	桶装加	0.4	1 个月
2		废油	HW08	900-249-08			桶装	盖密	0.2	1 季度
3		污泥	HW17	336-064-17			桶装	闭、下面设置	0.12	1 年
4		废浓缩液	HW17	336-064-17			桶装	防泄漏托盘	2	1 个月
5		含油废边角料	HW08	900-200-08			桶装	滤干，密封放	3.25	1 个月
6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	置于不	0.2	1 季度
7		废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袋装	透气包	0.05	1 季度
8		废过滤介质	HW49	900-041-49			袋装	装袋内	0.25	1 季度

I、贮存设施或场所，贮存设施或场所应遵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设置，并分类存放、贮存，并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随意露天堆放；

II、对危险固废储存场所应进行处理，如采用工业地坪，消除危险固废外泄的可能。

III、对危险废物的容器或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IV、危险废物禁止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禁止与旅客在同一运输工具上载运；

V、固体废物不得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如将固体废物用防静电的薄膜包装于箱内，再采用专用运输车辆进行运输；

VI、在包装箱外可设置醒目的危险废物标志，并用明确易懂的中文标明箱内所装为危险废物等。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加强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管理，具体要求见下表。

表 4-19 贮存设施建设要求

序号	贮存设施建设要求	本项目应采取的应对措施	是否相符
1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要求进行分类贮存，且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产生的液态废物和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按其环境管理要求妥善处理。	建设单位危废仓库内设置分类分区存放区域和标识牌，严格按照对应分类暂存。液态废物和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贮存。	是
2	在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应进行预处理，使之稳定后贮存，否则应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	本项目不涉及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	是
3	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 HJ 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本项目新增危废仓库将按照 HJ 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加强管理维护。	是
4	HJ1259 规定的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应采用电子地磅、电子标签、电子管理台账等技术手段对危险废物贮存过程进行信息化管理，确保数据完整、真实、准确；采用视频监控的应确保监控画面清晰，视频记录保存时间至少为 3 个月	本单位已落实危险废物贮存过程进行信息化管理，确保数据完整、真实、准确。新增危废仓库建成后，将安装视频监控，并确保视频记录将按照要求保存至少 3 个月。	是
5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	本项目危废仓库为车间内的单独房间，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完善，并应该在运营过程中加强管理和维护。危废仓库地面已设置环氧地坪。	是

	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6	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本项目危废仓库设专人负责，门口上锁并由专人保管，严禁无关人员进入。	是
7	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采用过道、隔板或隔墙等方式。 在贮存库内或通过贮存分区方式贮存液态危险废物的，应具有液体泄漏堵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1/10(二者取较大者)。	本项目新增危废仓库用于存放危废，所有危废分类分区存放，并采用过道隔离。液态危废均下设防泄漏托盘。	是
8	易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应装入闭口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应设置气体收集装置和气体净化设施； 贮存易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贮存库，气体净化设施的排气筒高度应符合GB 16297 要求。	本项目正常贮存过程中无易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的危险废物存放。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及时委托处置，减少在厂内的贮存周期。同时提高危废仓库管控措施，废磨料、废油、废浓缩液、污泥均采用密闭桶装；含油废边角料、废包装桶、废过滤介质、废抹布手套这些固体危险废物均采用密封的不透气包装袋进行贮存，再集中放置在密封包装箱内，故正常过程不会产生废气污染物。	是
9	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必要的培训和环境应急演练，并做好培训、演练记录。 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配备满足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要求的应急人员、装备和物资，并应设置应急照明系统。	本项目建成后应及时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并开展必要的培训和环境应急演练，并做好培训、演练记录。	是
10	在常温常压下不易水解、不易挥发的固态危险废物可分类堆放贮存，其他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 液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内贮存，或直接采用贮存池、贮存罐区贮存。 半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袋内贮存，或直接采用贮存池贮存。	本项目废磨料、废油、废浓缩液、污泥均采用桶装加盖密封方式贮存，含油废边角料、废包装桶、废过滤介质、废抹布手套均使用密封不透气袋贮存。	是
11	危险废物贮存应满足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外，还应执行国家安全生产、职业健康、交通运输、消防等法律法规和标准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投入使用前将完善国家安全生产、职业健康、交通运输、消防等法律法规和标准的相关要求	是
(7) 合理处置的要求 危险固体废物应遵循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建设单位应加强生产管理，源头上减少危险固废的产生，对已产生的危险废物应进行合理的收集和暂存，并合理安			

排时间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单位处理处置。					
(8) 生活垃圾管理要求 办公生活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9) 固废贮存场所设置规范 建设单位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修改单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5 号）、《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 号）的要求设置固体废物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具体见下表。					
表 4-20 一般固废暂存间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暂存间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提示图形符号
一般固废暂存间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警告标志	三角形边框	黄色	黑色	
表 4-21 危险固废暂存间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危险废物标识	图案样式	设置规范			
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		1、危险废物设施标志可采用附着式和柱式两种固定方式，应优先选择附着式，当无法选择附着式时，可选择柱式； 2、附着式标志的设置高度，应尽量与视线高度一致；柱式的标志和支架应牢固地连接在一起，标志牌最上端距地面约 2m；位于室外的标志牌中，支架固定在地下的，其支架埋深约 0.3m； 3、危险废物设施标志应稳固固定，不能产生倾斜、卷翘、摆动等现象。在室外露天设置时，应充分考虑风力的影响。			
包装识别标签		1.危险废物标签背景色应采用醒目的橘黄色，RGB 颜色值为（255,150,0）。标签边框和字体颜色为黑色，RGB 颜色值为（0,0,0）。 2.危险废物标签字体宜采用黑体字，其中“危险废物”字样应加粗放大。 3.危险废物标签的尺寸宜根据容器或包装物要求设置，容器或包装容积≤50L，标签最小尺寸 100×100mm，最低文字高度 3mm；容器或包装容积 50~450L，标签最小尺寸 150×150mm，最低文字高度 5mm；容器或包装容积>450L，标签最小尺寸 200×200mm，最低文字高度 6mm。 4.危险废物标签所选用的材质宜具有一定的耐用性和防水性。标签可采用不干胶印刷品，或印刷品外加防水塑料袋或塑封等。 5.危险废物标签印刷的油墨应均匀，图案和文字应清晰、完			

		整。危险废物标签的文字边缘宜加黑色边框，边框宽度不小于 1mm，
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		1.颜色：危险废物分区标志背景色应采用黄色，RGB 颜色值为（255,255,0）。废物种类信息应采用醒目的橘黄色，RGB 颜色值为（255,150,0）。字体颜色为黑色，RGB 颜色值为（0,0,0）。 2.字体：危险废物分区标志的字体宜采用黑体字，其中“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字样应加粗放大并居中显示。 3.尺寸：观察距离 $0 < L \leq 2.5\text{m}$，标志整体外形尺寸 $300 \times 300\text{mm}$，贮存分区标志最低文字高度 20mm；观察距离 $2.5 < L \leq 4\text{m}$，标志整体外形尺寸 $450 \times 450\text{mm}$，贮存分区标志最低文字高度 30mm；观察距离 $L > 4\text{m}$，标志整体外形尺寸 $600 \times 600\text{mm}$，贮存分区标志最低文字高度 40mm； 4.材质：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的衬底宜采用坚固耐用的材料，并具有耐用性和防水性。废物贮存种类信息等可采用印刷纸张、不粘胶材质或塑料卡片等，以便固定在衬底上。 5.印刷：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的图形和文字应清晰、完整，保证在足够的观察距离条件下不影响阅读。“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字样与其他信息宜加黑色分界线区分，分界线的宽度不小于 2mm。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废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各类固废均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地下水、土壤		
（1）本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地下水和土壤污染主要来源于化学原料和危险废物的泄漏，建设单位化学物料库存量小，仓库和危废仓库区域均在水泥硬化地面的基础上铺设环氧树脂涂层；液体原料放在仓库内，并设置托盘，液体危废存放在危废仓库内，加盖密封，并设置托盘。根据本项目平面布局特点应如下防渗措施：		
表 4-22 本项目分区防渗要求		
序号	防渗分区	防渗要求
1	仓库、危废仓库	重要防渗区域：水泥硬化基础（厂房现有结构）+环氧树脂涂层地面；化学物料存储在仓库内。
2	车间	一般防渗：水泥硬化基础（厂房现有结构）+环氧树脂涂层地面。
（2）本项目地下水、土壤跟踪监测计划		
本项目地下水和土壤污染的可能性和程度均较小，正常情况可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跟踪监测，当发生液态物料、危险废液等物质泄漏事故且泄漏液可能进入到外环境时，在泄漏物质流经的区域附近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的监测，检查泄漏事故污染影响情况。		
6、生态		

本项目不涉及。

7、环境风险

(1) 物质危险性识别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识别见下表。

表 4-23 项目涉及的化学品最大储存量及储存方式

序号	名称	单位	最大贮存量	贮存方式	贮存位置
1	拉伸油	吨	0.05	桶装	仓库
2	研磨液	吨	0.2	桶装	
3	去污粉	吨	0.05	桶装	
4	防锈粉	吨	0.05	桶装	
5	光亮剂	吨	0.05	桶装	
6	防锈油	吨	0.1	桶装	
7	抗磨液压油	吨	0.1	桶装	
8	润滑锂基脂	吨	0.05	桶装	
9	消泡剂	吨	0.05	桶装	
10	待处理废水	吨	1	桶装	废水处理设施
11	浓缩液	吨	1	桶装	
12	废油	吨	0.2	桶装	危废仓库
13	废浓缩液	吨	2	桶装	

(2) 风险物质临界量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quad (C.1)$$

式中，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拟建项目涉及危险物质 q/Q 值计算见下表。

表 4-24 本项目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比值情况

序号	物质名称	最大存储量 q	临界量 Q	q/Q
1	拉伸油	0.05	2500	0.00002
2	研磨液*	0.2	100	0.002
3	去污粉*	0.05	100	0.0005
4	防锈粉*	0.05	100	0.0005

5	光亮剂*	0.05	100	0.0005
6	防锈油	0.1	2500	0.00004
7	抗磨液压油	0.1	2500	0.00004
8	润滑锂基脂	0.05	2500	0.00002
9	消泡剂*	0.05	100	0.0005
10	待处理废水*	1	100	0.01
11	浓缩液*	1	100	0.01
12	废油	0.2	2500	0.00008
13	废浓缩液*	2	100	0.02
合计				0.0442
带星号的物质的临界量参考危害水环境物质（急性毒性类别1），取10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 < 1$ ，环境风险物质的存储量均较小。				
(3) 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的途径				
表 4-25 本项目环境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的影响途径				
风险单元	风险源	风险物质	风险类型	影响途径
贮存单位	仓库	研磨液、去污粉、防锈粉、光亮剂、防锈油、抗磨液压油、润滑锂基脂、消泡剂	泄漏	泄漏液蒸发扩散影响大气环境； 泄漏液进入地表水环境影响水质和水生生态环境；
			燃烧	遇明火、高温、静电等引发火灾。消防废液进入地表水环境影响水质和水生生态环境。
生产单元	车间	研磨液、去污粉、防锈粉、光亮剂、防锈油、抗磨液压油、润滑锂基脂	泄漏	泄漏液蒸发扩散影响大气环境； 泄漏液进入地表水环境影响水质和水生生态环境；
			燃烧	遇明火、高温、静电等引发火灾。消防废液进入地表水环境影响水质和水生生态环境。
环保单位	危废仓库	废油、废浓缩液	泄漏	泄漏液蒸发扩散影响大气环境； 泄漏液进入地表水环境影响水质和水生生态环境；
			燃烧	遇明火、高温、静电等引发火灾。消防废液进入地表水环境影响水质和水生生态环境。
	废水处理设施	COD、SS、氨氮、石油类等	泄漏	泄漏液蒸发扩散影响大气环境； 泄漏液进入地表水环境影响水质和水生生态环境；
(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应组建安全环保管理机构，配备管理人员，通过技能培训，承担该公司运行后的环保安全工作。安全环保机构组建后，将根据相关的环境管理要求，结合无锡市具体情况，制定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的生产操作规则和完善的事故应急计划及相应的应急处理手段和设施，同时加强安全教育，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 风险防范措施的目的是从事故源头开始管理，消除产生事故的诱因，从而降低事故概率。				

1) 选址、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①选址、总图布置

在厂区总平面布置方面，严格执行相关规范要求，合理布置设备，所有建、构筑物之间或与其它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防止在火灾或爆炸时相互影响；厂区防火间距确保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标准和要求。严格按工艺处理物料特性，对厂区进行危险区域划分；按《安全标志》规定在装置区设置有关的安全标志。

②建筑安全防范

主要生产装置区布置在车间内，对人身造成危险的运转设备配备安全罩。在楼板操作及检修平台有孔洞的地方设有盖板。根据火灾危险性等级和防火、防爆要求，建筑物的防火等级均应采用国家现行规范要求设计。安全出口及安全疏散距离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5版）的要求。并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90)》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J166-88)》设置了消防系统，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各建筑物根据《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1994)》要求采取相应的防雷设施。工作人员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

2) 贮运安全防范措施

本项目储运安全防范措施主要涉及原料等，项目收集的危险废物贮存在危废暂存间内。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有关要求。

①化学品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要求，加强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操作规程，操作人员严格按操作规程作业；对从事危险化学作业人员定期进行安全培训教育；经常性对危险化学品作业场所进行安全检查。设立专用库区，使其符合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相关条件（如防晒、防潮、通风、防雷、防静电等），实施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和使用；建立健全安全规程及值勤制度，设置通讯。报警装置，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对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容器，应经有关检验部门定期检验合格后，才能使用，并设置明显的标识及警示牌；对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名称、数量进行严格登记；凡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岗位，都应配置合格的防毒、消防器材，并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所有进入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人员，都必须遵守《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

②危险废物仓库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贮存场所地面作硬化处理，场所雨棚、围堰或围墙，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不同危险废物做到分类贮存。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危险废物贮存不得超过一年，企业必须按照管理要求做好台账记录，定期将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禁止长期存放。危险废物收集转移过程按照要求办理转移审批手续，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确保危险废物从产生、转移到处置的全过程监控，防止抛洒逸散。 3）工艺设计设计安全防范措施 各类设备和工艺管道从设计、安装，制造严格按照安全规定要求进行，设备、管道动静密封点采取有效的密封措施，防止物料跑冒滴漏。车间和实验室加强通风，所有设施必须通过验收后方能投入使用，高温设备和管道应设立隔离栏，并有警示标志。 4）自动控制设计安全防范措施 车间内设置火灾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用于对厂内重点场所的情况进行监控。在车间及贮存区设置可燃性气体检测报警器、有毒气体超限报警仪，空气中产生烟雾或可燃性气体浓度出现异常时会及时报警，控制中心可立刻收到信号并采取相应措施。 生产工艺自动控制，减少人工操作的不稳定性，降低人为操作失误导致的事故发生的概率。 5）电气、电讯安全防范措施 企业防爆、防火电缆，电气设施采用触电保护，爆炸危险区域的划分、防爆电器(气)的安装和布防符合《爆炸和火灾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 50058-92）要求。根据车间的不同环境特性，选用不同的电气设备，设置防雷、防静电设施和接地保护。执行《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GB 50254-96）等的要求，确保工程建成后电气安全符合要求。配电箱开关等设施外壳，除接零外还应设置可靠的触电保护接地装置及安全围栏，并在现场挂警示标志。配电室必须设置挡板及金属网，如采用地下电缆沟，应设支撑架。 6）火灾消防安全防范措施 （1）火灾防范措施：根据火灾危险性等级和防火，防爆要求，建筑物的防火等级均应采用国家现行规范要求。凡禁火区均设置明显标志牌。安全出口及安全疏
--

散距离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4 版)的要求。在内按照规范要求配置消火栓及消防水炮，当地消防中队负责消防工作。 火灾报警系统：全厂采用电话报警，报警至当地消防中队。 (2) 次生风险防范：发生火灾时，通过切断雨水管排放口，避免事故水进入外环境，减少对外环境影响。 7) 安全生产管理系统 项目运营后，公司应在安全生产方面制订一系列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各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技术规程，设置了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成立企业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和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制订规章制度的主要有：安全教育和培训制度、劳动防护用品和保健品发放管理制度、安全检修制度、安全设施和设备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 8) 泄漏事故的防范 企业涉及液态原辅料时，物料泄漏事故防范是生产和储运过程中最重要的环节；发生泄漏事故可能引起火灾和爆炸等一系列重大事故。经验表明：设备失灵和人为的操作失误是引发泄漏的主要原因。因此选用较好的设备、精心设计、认真的管理和操作人员的责任心是减少泄漏事故的关键。本项目生产装置发生泄漏后，泄漏物料托盘收集暂存危废仓库内，待事故结束后委外处置。 ①企业应加强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管理，严格遵守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制定运输方案，避开敏感区域，运输过程交通事故的发生。 ②为了避免因液态原辅料容器破损造成环境污染，设置托盘，托盘的容量不得小于最大一个包装容器内原料的最大贮量。一旦发生事故，原料能滞留在托盘内，可避免对水体的污染。 ③危险品物质的保管和使用部门，应建立严格的管理和规章制度，原料装御、使用时，全过程应有人在现场监督，一旦发生事故，立即采取防范措施。 ④发现物料贮存、设备发生泄漏等异常情况时，岗位操作人员应及时向当班班长及调度汇报。相关负责人到场，由当班班长或岗位主操作人员成临时指挥组。相关负责人到场后，由车间职能部门、公司主管领导组成抢险指挥组，指挥抢险救援工作，视情况需要及时向有关部门求援。
--

	⑤在每年的雷雨季节到来之前，对贮存区的防雷、防静电的接地装置进行检测检查，如有不合格，必须进行整改。 ⑥定时到仓库检查，对有关情况及时处理，并作好记录。 ⑦定期检查各种装置的运行情况。对管道、阀门等装置作定期操作检查及时发现隐患，是预防事故发生重要措施；通过安装自控仪表加强对重要参数进行自动控制，对关键性设备部件进行定期更换，是防止设备失灵引起事故的措施之一。 9) 运输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采购化学品时，到已获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进行采购，要求供应商提供技术说明书及相关技术资料；采购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对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容器、运输工具和运输人员等进行基本的考察和监督，如危险化学品的包装物、容器由专业检测机构检验合格，从事危险化学品运输、押运人员，经有关培训并取证后从事危险化学品运输、押运工作，危险化学品的运输、押运人员，配置合格的防护器材。 10) 事故应急预案 建设单位对有一定发生概率的事故都应建立应急预案，本报告在分析企业环境风险的基础上，提出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本项目在生产设施及公辅设施布局时应充分考虑设施、电器等的安全要求；企业将合理规划和协调采购管理，减少易燃易爆和有毒有害物料在厂区内的存储量，化学品妥善存放。车间地面全部铺设环氧树脂涂层，水性油墨存放于仓库内，并设置托盘。各风险单元防腐防渗措施均应落实到位。 本项目拟在危废仓库区域安装摄像头并联网监控室，在车间及办公区域内均布置火灾探测和报警装置，各区域均配置灭火器和消防栓等。 建设单位拟在雨水接管口安装切断阀等装置，同时建设单位应安排专人负责雨水切断阀在事故状态下的启闭工作。确保事故状态下可将污染物质截留在厂区内，结束后通过泵将废液抽出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本项目在落实好上述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环境风险可控。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9、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
--	--

	相关要求设置排污口并张贴排污口环保标识牌。 废水：本项目利用已建成的污水和雨水接管口，应按规定设置排污口标识牌、监控池或采样井； 噪声：本项目应在其作业区域内张贴噪声污染标示牌。 固废：本项目设 1 个一般固废仓库和 1 个危废暂存仓库，应按规定设置标识标志牌等。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地表水环境	WS-001		pH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送硕放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接管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
			COD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		pH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浓度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中表 1 中的标准
			COD		
			氨氮		
			TP		
			TN		
			石油类		
声环境	压力机(冲床)、数控车床、车床、铣床等设备	噪声		厂房隔声、几何发散衰减	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
	螺杆压缩机(空压机)、废水处理设施			隔声罩、几何发散衰减	
电磁辐射	无	/	/	/	/
固体废物	冲压 2、机械精加工(车、铣、钻等)	废边角料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3)327 号)
	检测	不合格品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			
	冲压 1	含油废边角料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研磨 1、研磨 2	废磨料			
	设备维护保养	废油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桶			
	设备维护保养	废抹布手套			
	废水处理	污泥			
		废浓缩液			
		废过滤介质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分区防渗：建设单位仓库、危废仓库、使用液体原料的生产区域铺设环氧树脂涂层；液体原料和液体危废加盖密封存放，下面放托盘； 加强管理：合理安排化学物料采购周期、控制厂区内暂存量。合理协调危险废物转移周期，尽量减少厂区内库存量。设置专门的部门和人员负责上述工作；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存放化学物质的仓库和危废仓库的地面均采取防渗防腐措施； 配备必须的消防物资，定期对厂内人员进行消防安全培训。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加强管理，建立环保管理责任制度，落实责任人和职责，加强管理者和员工的环保意识培训和环保管理法规资料的学习。				

六、结论

1、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建设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建设内容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04 号，2011 年 9 月 7 日）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要求相符。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区域总体规划，并能够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以及资源利用上限的要求。

2、环保措施有效性分析

在全面落实第四章所述各项环保工程和治理、管理措施后，项目投运后各类污染物预期可达到有效控制实现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功能类别：

水污染物：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接入硕放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回用水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中表 1 中的标准。

固废：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固体废物零排放。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危险废物应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排放标准。

综上所述无锡伟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油泵配件 1500 万件搬迁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三线一单”和城市发展总体规划，选址合理。项目运营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产生的废水能够达标稳定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建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项目满足总量控制要求，环境风险可以接受。因此，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有效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基础上，并充分考虑环评提出的建议后，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水	废水量	0	0	0	446.25	0	446.25	+446.25
	COD	0	0	0	0.1673	0	0.1673	+0.1673
	SS	0	0	0	0.1071	0	0.1071	+0.1071
	氨氮	0	0	0	0.0179	0	0.0179	+0.0179
	总氮	0	0	0	0.0268	0	0.0268	+0.0268
	总磷	0	0	0	0.0022	0	0.0022	+0.0022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	0	0	0	3	0	3	+3
	不合格品	0	0	0	0.1	0	0.1	+0.1
	废包装	0	0	0	12	0	12	+12
	生活垃圾	0	0	0	5.25	0	5.25	+5.25
危险废物	含油废边角料	0	0	0	39	0	39	+39
	废磨料	0	0	0	4.62	0	4.62	+4.62
	废油	0	0	0	0.544	0	0.544	+0.544
	废包装桶	0	0	0	0.65	0	0.65	+0.65
	废抹布手套	0	0	0	0.2	0	0.2	+0.2
	污泥	0	0	0	0.12	0	0.12	+0.12
	废浓缩液	0	0	0	23.38	0	23.38	+23.38
	废过滤介质	0	0	0	0.5	0	0.5	+0.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及附件清单

附图：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围 500 米环境示意图；
- 附图 3 土地利用规划图；
- 附图 4 建设项目一楼车间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建设项目二楼车间平面布置图；
- 附图 6 建设项目雨、污水管网图；
- 附图 7 江苏省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分布图；
- 附图 8 无锡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件：

- 附件 1 备案证及登记信息单；
- 附件 2 企业营业执照和工商变更说明；
- 附件 3 现场勘察表；
- 附件 4 房产证和土地出让合同；
- 附件 5 原项目环评及验收、排污证
- 附件 6 危险废物处置承诺；
- 附件 7 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
- 附件 8 《委托书》；
- 附件 9 环评项目技术服务合同书；
- 附件 10 《声明确认单》；
- 附件 11 《承诺书》
- 附件 12 MSDS
- 附件 13 公示截图；
- 附件 14 编制主持人现场踏勘照片
- 附件 15 废水设计方案专家意见